

湖南湘江新区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019 年 年 度 报 告

二〇二〇年四月

湖南湘江新区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019 年年度报告

目 录

第一部分	重要提示.....	3
第二部分	公司基本情况简介.....	3
第三部分	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数据摘要.....	4
第四部分	股本金变动及股东情况.....	7
第五部分	公司董、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和员工情况.....	8
第六部分	公司治理结构情况.....	9
第七部分	股东大会.....	14
第八部分	董事会报告.....	15
第九部分	监事会报告.....	26
第十部分	重要事项.....	28
第十一部分	附注.....	31
第十二部分	2019 年审计报告	

附件：

1. 湖南湘江新区农村商业银行组织结构图（2019）
2. 湖南湘江新区农村商业银行 2019 年末分支机构名录

第一部分 重要提示

1.1 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全体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保证本报告所载资料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1.2 本公司法定代表人、董事长黄立新，行长危志成，副行长陈盛、黄铁强和财务会计部经理、信贷管理部经理保证本年度财务报告的真实、完整。

第二部分 公司基本情况简介

2.1 公司名称：湖南湘江新区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简称：湘江新区农商银行）

法定英文名称：Hunan Xiangjiang New Area Rural Commercial Bank CO., LTD（简称：Xiangjiang New Area Rural Commercial Bank）。

经营范围：

- （一）吸收公众存款；
- （二）发放短期、中期和长期贷款；
- （三）办理国内结算业务；
- （四）办理票据承兑、贴现；
- （五）代理发行、兑付、承销政府债券；

- (六) 买卖政府债券、金融债券；
- (七) 从事同业拆借；
- (八) 办理银行卡业务；
- (九) 代理收付款项及代理保险业务；
- (十) 提供保管箱服务；
- (十一) 经中国银行业监督管理委员会批准的其他业务。

法定代表人：黄立新

注册地址：湖南省长沙市岳麓区银杉路 559 号

办公地址：湖南省长沙市岳麓区银杉路 559 号

邮政编码：410013

公司互联网网址：<http://www.hnxjxqrcb.com/>

2.2 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办公室

联系地址：湖南省长沙市岳麓区银杉路 559 号

联系电话：（86）0731-85312989,85312979

传真：（86）0731-85312999

2.3 其他情况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4301007367504298

金融许可证编码：B1100H243010001

第三部分 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数据摘要

3.1 主要会计数据

单位：万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2019 年	2018 年
营业收入	123344.81	107448.58
利润总额	33795.36	39852.79
净利润	27266.38	32612.21
总资产	2737362.72	2431254.07
存款余额	2365423.59	2034484.08
贷款余额	1109683.66	1013884.24
股东权益	229021.76	212571.69

3.2 主要财务指标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2019 年	2018 年
全面摊薄每股收益（元）	0.53	0.64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全面摊薄每股收益（元）	0.53	0.64
每股净资产（元）	4.48	4.16
净资产收益率（%）	12.39%	16%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全面摊薄净资产收益率（%）	12.39%	16%
资本利润率（%）	12.39%	16%
资产收益率（%）	1.29%	1.71%

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	12.39%	16%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	12.39%	15.44%
成本收入比 (%)	35.73%	36.78%
流动性比例 (%)	63.50%	76.67%
存贷比 (%)	46.91%	49.83%

3.3 贷款资产指标

单位：万元，币种：人民币

五级分类	2019 年		2018 年	
	余额	占比	余额	占比
正常	1073434.40	96.86%	998095.23	98.44%
关注类	19117.65	1.73%	5217.81	0.51%
次级类	6103.58	0.55%	5371	0.53%
可疑类	7768.37	0.70%	2228.79	0.22%
损失类	1821.64	0.16%	2971.41	0.29%
合计	1108245.64	100%	1013884.24	100%

3.4 人民币贷款投放前五位的行业及比例

单位：万元，币种：人民币

行业种类	余额	比例
个人贷款	235977.42	21.19%
批发和零售业	175733.53	15.78%

居民服务、修理和其他服务业	147238.80	13.22%
建筑业	114491.82	10.28%
农、林、牧、渔业	99027.72	8.89%

第四部分 股本金变动及股东情况

4.1 报告期股本结构情况表

股本类型	股份数（万股）	股东数	占总股本比例
法人股	26952	15	52.72%
自然人股	24168	285	47.28%
其中：职工股	7056.6	114	13.80%
合计	51120	300	100%

4.2 报告期本公司最大十名股东持股情况

序号	股东名称	持股数 (万股)	持股比 例 (%)
1	长沙先导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4000	7.82
2	华泽集团有限公司	3280	6.42
3	湖南金鹏投资有限公司	2552	4.99
4	长沙市岳麓区金凤山农业科技开发有限公司	2552	4.99
5	湖南天晟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2380	4.66
6	湖南亮盈投资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2000	3.91
7	湖南鼎晟生态农林科技有限公司	2000	3.91
8	湖南新雅置业有限公司	2000	3.91

9	湖南省八环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1200	2.35
10	湖南省西城建设有限公司	1200	2.35
	合计	23164	45.31

第五部分 公司董、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和员工情况

5.1 报告期公司董、监事情况

姓名	性别	文化程度	政治面貌	职务
黄立新	男	研究生	中共党员	职工董事、董事长
危志成	男	研究生	中共党员	职工董事、副董事长
余炳新	男	本科	中共党员	股东董事
陈新亮	男	大专	中共党员	股东董事
贺明	男	大专	中共党员	股东董事
周岚	女	本科	中共党员	股东董事
吴斌	男	大专	群众	股东董事
江安东	男	研究生	中共党员	股东董事
朱友谊	男	研究生	中共党员	独立董事
黄筱玲	女	研究生	中共党员	独立董事
周立	女	中专学历	群众	股东董事
周松柏	男	本科	中共党员	职工监事、监事长
杨幸生	男	大专	中共党员	职工监事
彭红光	男	本科	中共党员	股东监事
李平	男	博士	中共党员	外部监事
李秋华	女	大专	群众	外部监事

5.2 报告期公司高级管理人员情况

姓名	性别	文化程度	政治面貌	职务
危志成	男	研究生	党员	行长
陈盛	男	大专	党员	副行长
黄铁强	男	本科	党员	副行长
陈刚	男	本科	党员	合规总监
聂源	女	本科	党员	财务总监
李梁	男	研究生	党员	风险总监
赵小丹	女	本科	党员	董事会秘书

5.3 报告期公司员工情况

2019年末公司在岗员工人数总计为554人，其中研究生及以上学历44人，占比7.9%；本科学历327人，占比59.03%；专科以上学历521人，占比94.04%。在岗员工中具有中级以上职称19人，占比3.4%，初级职称80人，占比14.4%。

第六部分 公司治理结构情况

本公司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农村商业银行管理暂行规定》、《商业银行公司治理指引》等相关法律法规的要求，2019年，公司召开股东大会1次，董事会17次，监事会6次，充分发挥了“三会一层”的作用，增强了公司治理机制的有效性。

6.1 关于股东与股东大会

2019年，公司严格按照公司《章程》、《股东大会议事规则》规定召集、召开股东大会，有效确保了股东对公司重大事项的知情权、参与权和表决权，保证了股东充分行使合法权利。

2019年1月22日召开了“2018年年度股东大会”，与会股东（或代表）116人，所持股份47353.48万股，占股份总额的97.54%，符合法定要求。

6.2 关于股东与公司

公司股权相对分散，抗风险能力较强的法人股东占比52.72%；自然人股东占比47.28%。无具有实际控制权的控股股东，公司前十大股东没有超越股东大会直接或间接干预公司的决策和经营活动，公司董、监事和内部机构能够独立运行。

6.3 关于董事与董事会

本公司在董事会下设了董事会办公室和战略与消费者权益保护委员会、风险管理委员会、薪酬与提名委员会、关联交易控制委员会、审计委员会。第三届董事会由11名董事组成，其中独立董事2名，股东董事7名，职工董事2名，并实现了成员构成的多元化、知识化、专业化和独立性。

6.4 关于监事和监事会

公司监事会是公司的监督管理层。我公司第三届监事会共有监事5名，其中股东监事1名，职工监事2名，外部监

事 2 名。第三届监事会下设提名及监督委员会，并按照提名及监督委员会工作制度开展相关工作。

按照公司《章程》规定，监事会切实履行了股东大会赋予的各项职责，对重大财务活动、高级管理人员履职等情况实施监督。提名及监督委员会主要负责对监事、董事、高级管理人员选任和任职进行审核、监督和评价，对公司内、外部审计的沟通、监督、指导和核查工作。

6.5 关于经营管理层

公司经营管理层包括公司领导班子、总监、总部职能部门负责人和分支机构负责人。公司的经营管理实行行长负责制，本公司设行长一名，副行长两人。按照公司章程，行长由董事长提名，副行长由行长提名，2019 年，我公司由危志成担任行长职务，陈盛、黄铁强担任副行长职务，并对总监、董秘、总部各职能部门负责人和分支机构负责人进行了聘任。

6.6 薪酬

本公司制定了与发展战略、业务发展及人才引进相结合的薪酬政策。按照收入与风险匹配、长期与短期协调一致原则，建立健全具有市场竞争力、与业绩相匹配且兼顾内部公平的薪酬管理制度。

6.6.1 薪酬管理架构及决策程序

根据公司章程等制度以及股东大会对董事会的授权，本

公司董事会按照国家有关法律和政策规定，负责公司的薪酬管理制度和政策设计，对薪酬管理承担最终责任。董事会薪酬与提名委员会根据公司董事会的授权，负责拟定主要薪酬制度并监督相关制度的具体落实情况。监事会会对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履职情况进行考核评价。

管理层组织实施董事会薪酬管理方面的决议，人力资源部门负责具体事项的落实，风险合规、财务会计、稽核审计等部门参与并监督薪酬机制的执行和完善性反馈。稽核部门对薪酬制度执行情况进行专项审计，并报告董事会。

6.6.2 年度薪酬总量、受益人及薪酬结构

公司董事会按照国家有关规定，根据年度经营计划，综合考虑当年人员总量、结构，以及财务状况、经营成果、风险控制等多种因素，根据公司薪酬管理制度，按照年度绩效考核情况确定年度执行薪总额，具体详见本年度财务报表。

报告期内，本公司修订出台了《湖南湘江新区农村商业银行薪酬管理暂行办法》，本公司员工薪酬由基本薪酬、绩效薪酬和福利性收入等构成。基本薪酬是为保障员工基本生活而支付的基本报酬，包括基本工资、岗位工资、考勤工资等，根据员工的职位和岗位等因素确定。绩效薪酬是支付给员工的业绩报酬，根据绩效薪酬档次、绩效考核结果等因素确定。

6.6.3 绩效考核标准

报告期内，本公司制定了 2019 年度经营目标分配计划、支行/分理处目标责任考核办法、支行/分理处单项考核奖罚办法以及负责人目标责任制考核办法等考核制度。本公司遵循银保监会《银行业金融机构绩效考评监管指引》《商业银行稳健薪酬监管指引》的要求，建立了绩效考核指标体系，并层层分解落实到辖内各分支机构。根据绩效考核情况，确定员工的具体绩效薪酬。

6.6.4 薪酬延期支付情况

报告期内，为确保薪酬水平与风险成本调整后的经营业绩相适应，公司根据银保监会《商业银行稳健薪酬指引》，对高级管理人员实行绩效薪酬延期支付，分 3 年兑付。

董事会、高级管理层和对银行风险有重要影响岗位上的员工的薪酬信息

报告期内，在公司领取薪酬的董事会成员合计领取薪酬 90.54 万元（预发），领取津贴的董事会成员合计领取津贴 53.28 万元；在公司领取薪酬的监事会成员合计领取薪酬 76.53 万元（预发）、领取津贴的监事会成员合计领取津贴 14.4 万元；在公司领取薪酬的其他高级管理层人员合计领取薪酬 231.73 万元（预发）。

6.6.5 薪酬方案制定、备案及年度绩效考核

报告期内，本公司修订并完善了《湖南湘江新区农村商业银行薪酬管理暂行办法》，制定了业务发展规划及目标责

任考核办法，并按照监管要求及时向监管机构进行了备案。2019年，本公司，紧盯发展战略和定位，全面完成了董事会审议通过的全公司年度经营计划、目标任务，绩效考核指标全部达成。

6.7 关于信息披露与透明度

2019年，公司严格按照有关规定，在会计年度结束后，聘请具备资格的和信会计师事务所对全部经营内容的完整性、真实性、准确性进行全面审计，对相关风险情况进行说明。公司董事会办公室根据和信会计师事务所出具的年度审计报告，并结合各部室提供的相关信息，编写年度信息披露书面报告，真实、准确、完整、及时披露有关信息，确保所有股东享有平等、公开的信息知情权。披露的内容、格式、程序均符合规定，并在规定时间内及时上报监管部门审查。

第七部分 股东大会

我公司2018年度股东大会于2019年1月22日召开，与会股东（或代表）116人，所持股份47353.48万股，占股份总额的97.54%，符合法定要求。大会由黄立新主持，大会以记名投票、逐项表决的方式通过了如下议案：

- 一、《2018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 二、《2018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 三、《2018年度财务执行情况及2019年财务预算报告》

- 四、《2018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
- 五、《关于修改公司章程的议案》
- 六、《关于修改股东大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 七、《关于修订关联交易管理办法的议案》
- 八、《关于设立董事会消费者权益保护委员会的议案》
- 九、《关于选举第三届董事会董事的议案》
- 十、《关于选举第三届监事会监事的议案》

为保证大会的合法性，公司 2018 年度股东大会由北京长安律师事务所赵野、李金全作现场见证，并于会后出具了法律意见书。

第八部分 董事会报告

8.1 董事会召开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共召开董事会 17 次，召开董事会专门委员会 53 次，其中战略与消费者权益保护委员会 4 次，薪酬与提名委员会 4 次，风险管理委员会 26 次，关联交易控制委员会 14 次，审计委员会 5 次。董事会审议或研究了财务预决算报告、利润分配预案、业务发展规划、制度建设、呆账核销、大额关联交易、产品创新、薪酬考核、人事聘免等 96 项议案。

8.2 报告期内整体经营状况与分析

8.2.1 主要经营成果

(1) 千方百计扩大存款规模。一是找准主攻点，巩固储蓄传统市场。以党支部为单位，充分发挥农村金融主力军作用，对人口集中的乡镇、村组进行拉网式走访，整村建档，进一步回归本源，用真诚的服务打动最基层的客户，夯实存款发展根基，通过客户圈、朋友圈、亲友圈，不断拓展获客渠道。二是聚焦突破点，占领城郊开发区。组织相关网点按照“班子成员联点包村，支部书记分片包组、党员干部分屋包户”的责任划分，紧盯基本公共服务建设，抢抓辖内重点征地拆迁项目，成立专项小组，上下联动开展“地毯式”走访，确保准确掌握拆迁进度、资金来源及拆迁户信息，以个性化服务提高拆迁户资金的吸纳率。三是发力薄弱点，拓展城区市场。一方面牢牢盯住“小微企业、个体工商户、行政企事业单位职工、社区居民”等基础客户，重点攻关财政、国土、行政事业单位、企业等重点客户，大力拓展对公存款提高低成本存款比重。另一方面积极对接岳麓科技产业园、高新技术产业园等专业园区，筹办银企对接会，通过提供信贷支持为园区知名企业、中小微企业、商户解决融资难问题，研发金融产品，提高市场竞争力。

(2) 多措并举增加信贷投放。以支持乡村振兴战略实施意见、支持民营和中小微企业健康发展指导意见为抓手，专注服务区域经济发展，按照能贷尽贷的要求，遵循重质量、拓市场、增效益、控风险的原则，持续做好廉洁高效便捷的

信贷服务工作，积极发挥审批链条短、效率高、融资成本低等方面的优势，持续扩大信贷业务基础客户群。一是坚持支农支小。通过加大涉农贷款、小微企业贷款投放，促进服务辖区内小微企业发展壮大、农户增收致富、农村居民消费升级等。2019年实现了涉农贷款“两个不低于”、小微企业贷款“两增两控”考核目标，充分发挥了辖区内支持三农、支持小微企业主力军作用。二是服务实体经济。全年累计发放信贷资金79.48亿元，同比增加7.84亿元。重点支持了制造强省建设重点产业、省内知名农业龙头企业、较为成熟的专业市场以及道路客运优秀企业，努力满足重点领域的合理信贷需求。三是调优信贷结构。按照“有保有压，区别对待”的原则，持续加大支农支小力度的同时，严控政府融资平台、“两高一剩”、环保不达标行业等投向的贷款。积极落地实施普惠金融业务发展政策，拓展客户群，提高符合普惠金融政策且符合信贷条件的个体工商户、小微企业主、小微企业和农户经营性贷款投放力度，优化信贷客户结构和投向结构。四是继续推进促进创业小额担保贷款工作，做好扶持创业、推进就业工作。

（3）协调指导推进村行稳健发展。继续做好对六家村镇银行的协调、业务咨询和服务工作，指导六家村镇银行顺利召开了2018年度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制定下发了薪酬管理指导意见、单项考核奖罚指导意见、包干费用核

定情况指导意见、班子考核方案指导意见等。同时，组织村行开展柜台业务风险防范、财务费用管理规范、信贷业务知识、反洗钱、柜台服务管理等学习培训，召开村镇银行专题工作会议和村镇银行务虚会议。对6家村镇银行组织全面性的稽核检查，多措并举为村镇银行业务发展打下良好基础。

（4）注重提升素质，建设高质量发展新队伍

一是加强队伍建设。坚持以培养好干部为目标，严格实行民主推荐、民主测评、组织考察、集体研究、任前谈话等程序和要求，发掘和培养干部队伍，有效提高选人用人质量。二是强化教育培训。积极组织开展各类业务培训20余次、知识考试2次，鼓励全行员工取得专业职称，督促中层骨干利用学习平台满足日常学习需要。三是抓好绩效考核。积极做好干部考核工作，对网点负责人不定期开展谈话巡查，开展农村网点的在岗、留宿以及城区网点管理情况检查，形成有效监督，确保平安经营。四是做好服务提升。开展“服务固化暨全面营销导入”项目，充分调研了解网点服务与营销的基本状况，分片区、分岗位、有层次地对网点进行授课，有效提高员工的服务与营销意识。

8.2.2 风险管理及化解情况

8.2.2.1 主要监管指标合规情况

公司所有者权益余额为2,290,217,640.45元，比年初增加164,500,766.56元，增长7.74%，其中，股本金

511,200,000 元，一般准备 347,383,005.96 元。各项资产减值准备合计 376,971,345.77 元，其中贷款损失准备 358,035,948.92 元，比年初增加 102,200,264.17 元，抵债资产减值准备 4,227,896.85 元，持有至到期投资减值准备 13,350,000 元，比年初增加 2,400,000 元。拨备覆盖率 227.78%、贷款拨备率 3.23%。

按照《商业银行资本管理办法(试行)》，公司 2019 年度各季度均达到了相关监管要求。至 2019 年末，实现了资本充足率 14.85%，核心资本充足率 13.73%。计算说明为：

(1) 资本充足率计算范围及计算方法：资本充足率计算范围包括表内信用风险资产、表外信用风险资产、操作风险资产。其中表内、表外信用风险资产采取权重法进行计量，其中信用风险加权资产合计为 12,939,393,390.46 元；操作风险资产采取基本指标法进行计量，其风险资产数为 1,292,332,705 元。全部风险加权资产合计为 14,231,726,095.46 元。

(2) 资本数量及其构成：2018 年末资本净额包括一级资本净额和二级资本净额。其中，一级资本净额等于核心一级资本净额，核心一级资本净额为核心一级资本 2,290,217,640.45 元（包括实收资本、资本公积、盈余公积、一般风险准备和未分配利润部分）减去扣除项（对有控制权但不并表的金融机构的核心一级资本投资）336,600,000.00

元，余额为 1,953,617,640.45 元，一级资本净额等于核心一级资本净额。二级资本净额等于超额贷款损失准备可计入部分 159,745,597.41 元。总资本净额为核心一级资本净额与二级资本净额之和，余额为 2,113,363,237.86 元。

8.2.2.2 风险管理措施

根据监管政策和行业管理部门的要求，结合风险管理工作及公司实际，通过不断改进和规范内部管理及运行，公司强化了风险管理体系，提高了内部防控能力，实现企业的稳健经营发展。

(1) 防范战略决策风险，做好顶层规划设计。一是坚持党建引领，筑牢改革与发展的“根”与“魂”。围绕“三重一大”决策机制，把方向、议大事、谋大事，规范决策行为，提高决策水平。二是坚持服务三农，实体经济的市场定位不动摇，把面向“三农”、小微企业、社区家庭作为自身发展的出发点和落脚点，持续优化信贷结构。三是公司治理的有效性不断增强，组织完成了对公司章程的修订，并完成了工商备案。

(2) 防范信用风险，守住资产质量底线。一方面，严控新增风险。一是开展培训提高信贷从业人员综合素质。组织开展了信贷业务合规培训，针对内部检查中发现的问题结合行内制度规定进行详细的说明与规范，明确了整改要求，并对信贷数据录入与统计提出了更加严格的要求。二是加强

信贷管理制度建设。制定了经营性物业抵押贷款管理办法(试行)、循环贷款管理办法(试行)、新建商品房预售资金监管业务管理办法(试行)、项目融资业务管理办法(试行)等,同时及时转发监管部门的业务、政策制度、统计与风险管理相关文件至分支机构,明确相关操作与执行要求,为信贷业务健康发展提供了制度规范的保障。三是强化主体资格审查,严把准入关。强化对借款人信用状况、用途真实性审查,加强对大额贷款现场调查审核要求,对企业客户强化对财务信息与非财务信息的交叉验证与多渠道核实,防范因信用不良、非正常经营信息等情况导致主体资格不合规情况产生。同时在确保可靠的第一还款来源的基础上,降低新增或新准入贷款的抵押率,夯实贷款第二还款来源,降低违约损失概率。另一方面,压降存量风险。一是严密监控贷款资金的使用管理。要求放款机构定期或不定期对借款人的资金使用情况进行检查,确保贷款资金不被挪用,且在借款人的合理支配范围内;同时,密切掌握借款人贷款本息归还情况及还款来源情况,确保贷款按期收回。二是开展业务检查、自查,迎接外部检查,积极整改存在的不足,提升信贷合规管理水平。今年组织开展了信贷业务合规排查与福祥便民卡专项检查、信贷管理专项自查、不合理抽贷、断贷专项自查、贷款投向自查等自查工作,配合行管、监管部门开展了“案防一百天”等重要工作,同时迎接外部检查多次,经自查、

内部检查和外部检查，及时整改信贷基础管理以及制度执行中存在的不足，进一步提高信贷合规管理水平。三是加强不良贷款管控，强化清收与追责。充分利用信贷系统查询及提醒功能，动态监测、实时掌握到、逾期贷款及欠息贷款。逐笔摸清不良贷款，一户一策，实施有针对性地清收策略。探索新型不良贷款清理途径，面对常规手段已难以收回的不良贷款，通过实行不良贷款债权转让、打包出售、风险代理、抵债资产等多种有效清收措施，促进不良资产经营工作的开展，实现不良贷款清收效果最大化。四是积极对接法律事务，有效催收诉讼贷款。加大法律催收力度，加强诉讼案件管理，依法清收不良贷款。及时掌握和跟进诉讼案件的进展情况、各方的协调情况以及案件下阶段的工作计划等，确保诉讼的时效和效果；强化诉讼案件档案管理，及时更新诉讼案件管理台账，档案资料一案一卷保管；聘请省联社备选库中的律师事务所坐班，实时提供专业法律咨询等方面服务，及时化解法律纠纷。

（3）防范资本风险，确保资金安全。按照回归本源、专注主业、服务实体经济的总要求，继续坚持稳健经营的投资思路，严控杠杆比例，严禁通道业务，不盲目追求高收益、高回报，规避高风险，推动资金业务规范有序开展。一是加强存量业务的管理。及时调整和优化债券持有结构。定期维护更新交易对手的评级授信信息，及时跟踪发行人、融资人

生产经营情况，关注负面报道和评级调整，切实防范信用违约风险。二是加大新增业务的风险审查。债券投资以国债、政策性金融债、地方政府债为主，严格控制违约风险较高的信用债投资规模，原则上只投资我们熟悉了解情况的长沙本地信用债。新增的现券投资在投放前，充分研究发行人的企业财务状况、法人治理机构、行业特性、地域经济情况及评级等相关情况，企业债的投向坚决摒弃产能过剩及信贷行业政策限控内行业，地区经济欠发达的地方均不在投资范围内，严格控制债券久期。对交易对手实行集中统一名单管理，根据交易对手市场表现、财务状况、负面报道及评级调整等情况定期评定交易对手风险，动态调整交易对手名单。

（4）防范操作风险，确保经营管理安全。一是加强合规文化建设。牢固树立合规理念，把合规经营、严控风险放在第一位，针对内控案件防范新形势，持续开展日常化合规教育，加强对全体员工理想信念、道德方面的专题教育，有效践行合规文化，使合规文化融入业务操作和经验管理的各个环节，形成良好的合规文化氛围。二是明确案防责任。年初与各分支机构和各部室负责人签订《案防工作目标管理责任书》，员工与员工之间签订《案件防控治理联保责任书》，员工与单位之间签订《案件预防联保责任书》，责任书中明确了各单位、所有员工在案防工作方面的目标和责任，有力促进了案防管理工作。三是严控案防风险。从基本业务管理

办法、专项业务管理规定、具体业务操作流程三个层面入手，根据国家新政策、监管新要求、基层反馈意见，及时对相关制度进行全方位梳理完善，使制度更贴合前台操作、客户体验及管理实际。组织开展培训。聘请第三方机构组织全体员工进行柜面操作风险防范与管理专题培训，针对制度、业务、流程特点全面梳理风险点，保证工作人员熟悉制度要求、业务操作和风险要点，提升员工柜面业务操作风险的防控水平。四是扎实开展稽核审计。截止 12 月末，累计开展各类审计工作 36 项，次数 130 次，参与稽核审计 674 人次，工作量为 1153 天，共计提出整改建议 98 条，发出整改通知 148 份。主要审计项目分别为专项稽核 30 次、库存现金突击检查 12 次、飞行检查 5 次、全面审计 2 次、经济责任审计 78 人次、整体移位稽核 3 次，全面完成了年度审计工作计划任务。

8.2.3 利润分配方案

根据经审计的 2019 年度会计报表，本行 2019 年实现利润 337,953,610.70 元，应缴纳企业所得税 65,289,813.47 元，本年净利润 272,663,797.23 元，加上以前年度未分配利润 49,891,468.37 元，减去以前年度损益损失 41,707,030.67 元，合计可供分配的利润为 280,848,234.93 元。根据国家财税政策和公司章程有关规定，现提出 2019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如下：

(1) 按本年净利润的 10% 提取法定盈余公积 27,266,379.72 元。

(2) 按本年净利润的 30% 的提取任意盈余公积 81,799,139.17 元。

(3) 计提一般风险准备 60,000,000.00 元。

上述分配方案执行后, 结余未分配利润 111,782,716.04 元。

2019 年度股金分红方案拟定为: 按 2019 年末股金总额的 13% 分配红利, 即每股分配现金 0.13 元, 合计分配 6,645.6 万元, 分红方式为现金, 资金来源于未分配利润。

8.2.4 2019 年业务发展规划

8.2.4.1 2019 年工作方针

2019 年, 我公司将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引领, 深入贯彻党的十九大会议精神, 以党的建设为引领, 以规范管理为基础, 以优化服务为重点, 以队伍建设为动力, 进一步强化内部管理, 发挥传统优势, 积极拓展市场, 狠抓资产质量, 有效实现发展提速提质, 管理规范有序, 效益稳步提升。

8.2.4.2 2019 年业务发展目标

(1) 存款目标: 各项存款日平净增 15 亿元。

(2) 贷款及其质量指标: 各项贷款净增 10 亿元以上; 贷存比例符合宏观审慎评估要求; 不良贷款占比控制在 2.5%

以内；利息收入达到 7 亿元以上。

(3) 财务及效益指标：全年实现总收入 11.5 亿元以上，年度实现经营利润 3 亿元以上。

(4) 风险控制指标：流动性比例、资本充足率和专项准备等在任何时点达到规定要求。

(5) 网点建设目标：新建营业网点（支行或分理处）2 个。

(6) 管理目标：坚持依法合规经营管理，确保全年安全无事故。

(7) 支农支小目标：达到规定要求。

第九部分 监事会报告

9.1 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本公司监事会依照《湖南湘江新区农村商业银行公司章程》和《监事会议事规则》的相关规定，2019 年监事会共召开了 6 次会议，共审议 40 项议案或报告，监事全部出席或委托出席。监事还出席了股东大会，列席了董事会现场会议，对董事会议案的审议过程进行了有效监督，保障了公司业务健康有序开展。

9.2 监事会就有关事项发表的独立意见

9.2.1 依法经营情况

公司 2019 年度的经营活动符合《公司法》、《商业银

行法》和公司章程的规定，决策程序合法有效。未发现公司董事、高级管理层执行职务时有违反法律法规、公司章程或损害公司、股东、职工、存款人及其他利益相关者合法权益的行为。

9.2.2 财务报告的真实性

2019年度，公司披露的年度财务报告及时、真实、公允、完整地反映了公司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和信会计师事务所出具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

9.2.3 公司收购、出售资产情况

2019年度，未发现收购和出售资产中有损害股东权益或造成资产流失的行为。

9.2.4 关联交易情况

关于2019年度发生的关联交易，监事会没有发现违背公允性原则或损害公司和股东利益的行为。

9.2.5 董事会对股东大会决议执行情况

监事会对公司董事会在2019年内提交股东大会审议的各项报告和提案没有异议，对股东大会决议的执行情况进行了监督，认为董事会认真执行了股东大会的有关决议。

9.2.6 信息披露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主动接受社会监督，重视并按相关规定进行信息披露，披露信息真实、准确、完整、及时、公平，未发现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第十部分 重要事项

10.1 对外投资事项

2019年本公司对外投资增加1020万元，其中对湖南隆回湘江村镇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投资增加510万元、湖南溆浦湘江村镇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投资增加510万元，均为本公司作为前述两家村镇银行的发起人垫付的每股0.1元的款项，在村镇银行明确为股本溢价后，我行自其他应收款调入。

10.2 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截至报告期末，本公司不存在作为被告的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截至报告期末，本公司共对41名借款人发起了民事诉讼，涉及借款44笔，本金12797万元，其中32起下发了民事判决书或民事调解书；2019年通过诉讼收回贷款本金6205万元（含以往年度起诉但在本年度收回的贷款本金），其中抵债资产收回本金196万元。

10.3 重大资产收购、出售或处置以及兼并事项

报告期内，本公司无收购及出售资产、吸收合并事项。

10.4 关联交易事项

根据《商业银行与内部人和股东关联交易管理办法》（银监会2004年第3号令）及《公司章程》规定，本公司不存在控制关系的关联方。

本公司关联方的关联交易均由正常经营活动需要产生，

交易的条件及利率执行本公司业务管理和监管机构的规定，不存在优于一般借款人或交易对手的情形。

报告期关联方关系及交易情况：

1、一般关联交易

单位：万元，币种：人民币

交易对象（贷款人）	关联关系	授信金额	贷款余额	承兑余额	贴现余额	备注
法人 1 户	关联法人	2280.00	2280.00			
自然人 33 户	关联自然人	2444.92	2444.92			
合计		4724.92	4724.92			

2、重大关联交易

单位：万元，币种：人民币

交易对象（借款人）	身份证号/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授信金额 (万元)	贷款余额 (万元)	承兑 余额	贴现 余额	备注
湖南省新雅置业有限公司	9143000079910976X0	14619.00	14619.00			董事余炳 新关联
小 计		14619.00	14619.00			
长沙红光保安服务有限公司	914301005702874457	4640.00	4640.00			
长沙市望城区雷锋巴士有限公司	914301220908954255	7,000.00	7,000.00			同受法人 股东湖南
湖南望城县雷锋汽车运输有限公司	91430122727981698B	1,800.00	1,800.00			望城县雷 锋汽车运 输有限公 司控制
湖南河西骏达物业管理有限公司	91430100MA4L29UXX1	500.00	500.00			
湖南骏达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91430100MA4LP4TT23	1600.00	1600.00			
长沙市望城区红光农业科技有限公司	91430122MA4L3HJ822	990.00	990.00			
长沙市岳麓区雷锋校车服务有限公司	914301040749618677	980.00	980.00			
小 计		17510.00	17510.00			
湖南亮盈投资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914301040516697592	1000.00	1000.00			董事陈新 亮控股
合 计		33,129.00	33,129.00			

10.5 重大合同及其履行情况

10.5.1 重大托管、承包、租赁事项：报告期内没有发生重大托管、承包、租赁事项。

10.5.2 重大担保：报告期内，本公司除经批准的经营范

围内的金融担保业务外，无其他需要披露的重大担保事项。

10.5.3 委托理财：本报告期内本公司不存在委托理财事项。

10.5.4 其他重大合同(含担保等)及其履行情况：报告期内本公司各项业务合同履行情况正常，无重大合同纠纷发生。

10.6 聘任会计师事务所

报告期内本公司聘请和信会计师事务所承担公司法定财务报告审计服务工作。

10.7 报告期内，本公司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无受监管部门处罚情况发生。

10.8 机构增设、升格事项

报告期内，本公司无增设、升格机构。

10.9 呆账贷款核销事项

报告期内本公司呆账贷款核销金额 8777.49 万元。

10.10 公司累计和当期对外担保情况、违规担保情况的专项说明

本公司开展对外担保业务是经中国银行业监督管理委员会批准的，对外担保业务属于公司的正常业务之一，《章程》就审批权限做了明确规定，公司内部管理也针对担保业务的风险特点制定了具体的管理办法、操作流程和审批程序。报告期内，本公司无对外担保的情况。

第十一部分 附注

11.1 审计意见

本报告期公司财务会计报告经和信会计师事务所审计，并出具了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见附件）。

11.2 财务报表（见附件）。

11.3 与最近一期年度报告相比，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和核算未发生变化。

湖南湘江新区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审 计 报 告

和信湖南审字（2020）第 100001 号

审 计 报 告

和信湖南审字（2020）第 100001 号

湖南湘江新区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全体股东：

一、 审计意见

我们审计了湖南湘江新区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湘江新区农商行”）合并财务报表，包括 2019 年 12 月 31 日的合并资产负债表，2019 年度的合并利润表、合并现金流量表和所有者权益变动表以及财务报表附注。

我们认为，后附的湘江新区农商行合并财务报表在所有重大方面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公允反映了湘江新区农商行 2019 年 12 月 31 日的合并财务状况以及 2019 年度的合并经营成果和合并现金流量。

二、 形成审计意见的基础

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的规定执行了审计工作。审计报告的“注册会计师对合并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部分进一步阐述了我们在这些准则下的责任。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我们独立于湘江新区农商行，并履行了职业道德方面的其他责任。我们相信，我们获取的审计证据是充分、适当的，为发表审计意见提供了基础。

三、 管理层对合并财务报表的责任

湘江新区农商行管理层负责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合并财务报表，使其实现公允反映，并设计、执行和维护必要的内部控制，以

使合并财务报表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

在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管理层负责评估湘江新区农商行的持续经营能力,披露与持续经营相关的事项(如适应),并运用持续经营假设,除非管理层计划清算湘江新区农商行、停止营运或别无其他现实的选择。

治理层负责监督湘江新区农商行的合并财务报告过程。

四、注册会计师对合并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

我们的目标是对合并财务报表整体是否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获取合理保证,并出具包含审计意见的审计报告。合理保证是高水平的保证,但并不能保证按照审计准则执行的审计在某一重大错报存在时总能发现。错报可能由于舞弊或错误所导致,如果合理预期错报单独或汇总起来可能影响财务报表使用者依据财务报表作出的经济决策,则通常认为错报是重大的。

在按照审计准则执行审计工作的过程中,我们运用了职业判断,保持了职业怀疑。同时,我们也执行以下工作:

(1) 识别和评估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合并财务报表重大错报风险;设计和实施审计程序以应对这些风险,并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作为发表审计意见的基础。由于舞弊可能涉及串通、伪造、故意遗漏、虚假陈述或凌驾于内部控制之上,未能发现由于舞弊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高于未能发现由于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

(2) 了解与审计相关的内部控制,以设计恰当的审计程序,但目的并非对内部控制的有效性发表意见。

(3) 评价管理层选用会计政策的恰当性和作出会计估计及相关披露的合理性。

(4) 对管理层使用持续经营假设的恰当性得出结论。同时,根据获取的审计证据,就可能导致对湘江新区农商行持续经营能力产生重大

疑虑的事项或情况是否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得出结论。如果我们得出结论认为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审计准则要求我们在审计报告中提请报表使用者注意财务报表中的相关披露；如果披露不充分，我们应当发表非无保留意见。我们的结论基于截至审计报告日可获得的信息。然而，未来的事项或情况可能导致湘江新区农商行不能持续经营。

(5) 评价合并财务报表的总体列报、结构和内容（包括披露），并评价财务报表是否公允反映相关交易和事项。

我们与治理层就计划的审计范围、时间安排和重大审计发现等事项进行沟通，包括沟通我们在审计中识别出的值得关注的内部控制缺陷。

附送：已审财务报表

和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湖南分所

湖南 ● 长沙



中国注册会计师：



中国注册会计师：



二〇二〇年三月十七日

合并资产负债表

编制单位：湖南湘江新区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019年12月31日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项 目	附注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资产：			
现金及存放中央银行款项	六、（一）	2,604,390,667.73	2,588,436,239.04
贵金属			
存放联行款项	六、（二）	6,225,794.72	3,898,109.97
存放同业款项	六、（三）	1,371,870,460.82	5,276,176,727.98
拆出资金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衍生金融资产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六、（四）	748,200,000.00	997,160,000.00
应收款项类金融资产	六、（五）	3,167,500.00	294,700,000.00
应收利息	六、（六）	137,045,835.67	187,553,046.56
应收股利			
其他应收款	六、（七）	10,344,828.40	5,598,921.39
发放贷款和垫款	六、（八）	11,653,144,491.64	10,676,823,575.92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持有至到期投资	六、（九）	12,222,901,992.89	4,497,265,545.70
长期股权投资	六、（十）	12,864,800.00	12,864,800.00
投资性房地产			
固定资产	六、（十一）	367,386,996.61	386,324,377.92
在建工程	六、（十二）	7,497,897.22	29,127,897.22
固定资产清理			
无形资产	六、（十三）	5,461,547.88	6,143,602.73
长期待摊费用	六、（十四）	16,236,661.60	22,625,591.16
抵债资产	六、（十五）	54,821,998.15	136,701,998.15
递延所得税资产	六、（十六）	2,960,846.32	2,522,501.27
待处理财产损益			
其他资产			
资产总计		29,224,522,319.65	25,123,922,935.01

法定代表人：黄立新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危志成

会计（财务）机构负责人：盛丽

合并资产负债表（续）

编制单位：湖南湘江新区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019年12月31日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项 目	附注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负债：			
向中央银行借款	六、（十八）	460,000,000.00	345,000,000.00
联行存放款项			
同业及其他金融机构存放款项	六、（十九）	10,590,582.60	220,983.67
拆入资金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六、（二十）	90,000,000.00	20,000,000.00
吸收存款	六、（二十一）	25,394,498,285.35	21,826,659,513.22
应付职工薪酬	六、（二十二）	18,647,092.62	31,542,829.47
应交税费	六、（二十三）	16,188,785.46	14,926,663.79
应付利息	六、（二十四）	548,456,195.74	401,067,327.12
应付股利	六、（二十五）	-	3,317,600.00
其他应付款	六、（二十六）	11,592,097.31	19,895,995.06
预计负债			
应付债券			
递延所得税负债			
其他负债		174,250.00	
负债合计		26,550,147,289.08	22,662,630,912.33
所有者权益：			
实收资本	六、（二十七）	511,200,000.00	511,200,000.00
其中：法人资本	六、（二十七）	269,520,000.00	269,520,000.00
个人资本	六、（二十七）	241,680,000.00	241,680,000.00
资本公积	六、（二十八）	39,547,400.00	39,547,400.00
其他综合收益			
减：库存股			
盈余公积	六、（二十九）	1,280,304,518.45	1,171,238,999.56
一般风险准备	六、（三十）	347,383,005.96	287,383,005.96
未分配利润	六、（三十一）	142,768,985.00	127,554,794.25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合计		2,321,203,909.41	2,136,924,199.77
少数股东权益		353,171,121.16	324,367,822.91
所有者权益合计		2,674,375,030.57	2,461,292,022.68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		29,224,522,319.65	25,123,922,935.01

法定代表人：黄立新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危志成

会计（财务）机构负责人

合并利润表

编制单位：湖南湘江新区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019年度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项 目	附注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一、营业收入		821,268,262.13	736,269,511.85
（一）利息净收入	六、（三十二）	426,278,579.51	547,751,083.15
利息收入	六、（三十二）	893,245,141.25	917,512,133.86
利息支出	六、（三十二）	466,966,561.74	369,761,050.71
（二）手续费及佣金净收入	六、（三十三）	5,099,757.12	5,969,478.71
手续费及佣金收入	六、（三十三）	6,757,355.32	8,094,447.11
手续费及佣金支出	六、（三十三）	1,657,598.20	2,124,968.40
（三）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六、（三十四）	388,953,309.40	182,433,370.09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四）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五）汇兑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六）其他业务收入	六、（三十五）	532,768.80	115,579.90
（七）资产处置损益			
（八）其他收益		403,847.30	
二、营业支出		440,494,844.69	309,404,947.30
（一）税金及附加	六、（三十六）	10,545,074.46	8,485,432.44
（二）业务及管理费	六、（三十七）	293,327,236.27	275,232,624.65
（三）资产减值损失（转回以“-”号填列）	六、（三十八）	136,491,166.96	25,585,685.21
（四）其他业务成本	六、（三十九）	131,367.00	101,205.00
三、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380,773,417.44	426,864,564.55
加：营业外收入	六、（四十）	12,783,586.46	5,092,378.52
减：营业外支出	六、（四十一）	2,756,697.35	5,083,643.54
四、利润总额（亏损以“-”号填列）		390,800,306.55	426,873,299.53
减：所得税费用	六、（四十二）	79,354,267.99	79,541,262.04
五、净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311,446,038.56	347,332,037.49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292,442,740.31	336,939,143.88
少数股东损益		19,003,298.25	10,392,893.61
六、其他综合收益			
七、综合收益总额		311,446,038.56	347,332,037.49
（一）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292,442,740.31	336,939,143.88
（二）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19,003,298.25	10,392,893.61

法定代表人：黄立新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危志成

会计（财务）机构负责人：[姓名]

合并现金流量表

编制单位：湖南湘江新区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019年度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项 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客户存款和同业存放款项净增加额	2,368,839,209.66	
向中央银行借款净增加额	120,000,000.00	
存放中央银行和同业款项净减少额	5,104,850,809.92	1,451,204,749.63
向其他金融机构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70,000,000.00	20,000,000.00
收取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1,032,051,940.55	949,998,247.06
返售业务净减少额	-	747,200,000.00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353,975,675.19	136,023,296.68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9,049,717,635.32	3,304,426,293.37
客户贷款及垫款净增加额	1,117,888,733.26	1,628,432,972.13
客户存款和同业存放款项净减少额		426,880,428.87
向中央银行借款净减少额		183,000,000.00
支付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336,404,890.83	320,312,395.73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140,514,185.71	124,632,810.26
支付的各项税费	179,501,249.07	227,044,324.65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260,249,460.20	103,713,934.83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2,034,558,519.07	3,014,016,866.47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7,015,159,116.25	290,409,426.90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6,717,470,867.37	1,845,486,196.77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368,821,131.40	169,751,772.89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	114,675,149.56	24,723.30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40,528.28	-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7,201,007,676.61	2,015,262,692.96
投资支付的现金	13,105,332,314.56	2,744,914,809.27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16,792,071.58	43,632,097.81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	-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3,122,124,386.14	2,788,546,907.08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5,921,116,709.53	-773,284,214.12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49,000,000.00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
发行债券收到的现金		-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	4,900,000.00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	53,900,000.00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69,773,600.00	63,138,400.00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	-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69,773,600.00	63,138,400.00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69,773,600.00	-9,238,400.00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2,740,133,078.18	3,232,246,265.40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3,764,401,884.90	2,740,133,078.18

法定代表人：黄立新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危志成

会计（财务）机构负责人：

合并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编制单位：湖南湘江新区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019年度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项 目	行次	本期金额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少数 股东权益	所有者 权益合计
		实收资本	资本公积	其他综合收益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小计			
一、上年年末余额	1	511,200,000.00	39,547,400.00	-	1,171,238,999.56	287,383,005.96	127,554,794.25	2,136,924,199.77	324,367,822.91	2,461,292,022.68	
加：会计政策变更	2	-	-	-	-	-	-	-	-	-	
前期差错更正	3	-	-	-	-	-	-	-43,065,484.89	-	-43,065,484.89	
其他	4							1,358,454.21		1,358,454.21	
二、本年期初余额	5	511,200,000.00	39,547,400.00	-	1,171,238,999.56	287,383,005.96	85,847,763.57	2,095,217,169.09	324,367,822.91	2,419,584,992.00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	6	-	-	-	109,065,518.89	60,000,000.00	56,921,221.43	225,986,740.32	28,803,298.25	254,790,038.57	
（一）综合收益总额	7	-	-	-	-	-	292,442,740.32	292,442,740.32	19,003,298.25	311,446,038.57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8	-	-	-	-	-	-	-	9,800,000.00	9,800,000.00	
1.所有者投入资本	9										
2.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10										
3.其他	11										
（三）利润分配	12	-	-	-	109,065,518.89	60,000,000.00	-235,521,518.89	-66,456,000.00	9,800,000.00	9,800,000.00	
1.提取盈余公积	13				109,065,518.89		-109,065,518.89			-66,456,000.00	
2.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14					60,000,000.00	-60,000,000.00				
3.对所有者的分配	15						-66,456,000.00	-66,456,000.00		-66,456,000.00	
4.其他	16										
（四）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7	-	-	-	-	-	-	-	-	-	
1.资本公积转增资本	18										
2.盈余公积转增资本	19										
3.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20										
4.转增一般风险准备	21										
5.其他	22										
四、本期末余额	23	511,200,000.00	39,547,400.00	-	1,280,304,518.45	347,383,005.96	142,768,985.00	2,321,203,909.41	353,171,121.16	2,674,375,030.57	

法定代表人：黄立新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危志成

会计（财务）机构负责人：盛丽

合并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编制单位：湖南湘江新区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019年度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行次	上期金额										所有者 权益合计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少数 股东权益
	实收资本	资本公积	其他综合收益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小计					
一、上年年末余额	511,200,000.00	39,547,400.00	-	1,040,790,194.51	248,583,005.96	110,071,531.90	1,950,192,132.37	294,374,929.30			2,244,567,061.67	
加：会计政策变更	-	-	-	-	-	-	-	-			-	
前期差错更正	-	-	-	-	-	-	-	-			-	
其他	-	-	-	-	-	-	-	-			-	
二、本年期初余额	511,200,000.00	39,547,400.00	-	1,040,790,194.51	248,583,005.96	110,071,531.90	1,950,192,132.37	294,374,929.30			2,244,567,061.67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	-	-	130,448,805.05	38,800,000.00	101,234,338.83	270,483,143.88	29,992,893.61			300,476,037.49	
（一）综合收益总额	-	-	-	-	-	336,939,143.88	336,939,143.88	10,392,893.61			347,332,037.49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	-	-	-	-	-	-	19,600,000.00			19,600,000.00	
1.所有者投入资本	-	-	-	-	-	-	-	-			-	
2.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	-	-	-	-	-	-	-			-	
3.其他	-	-	-	-	-	-	-	19,600,000.00			19,600,000.00	
（三）利润分配	-	-	-	130,448,805.05	38,800,000.00	-235,704,805.05	-66,456,000.00	-			-66,456,000.00	
1.提取盈余公积	-	-	-	130,448,805.05	-	-130,448,805.05	-	-			-	
2.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	-	-	-	38,800,000.00	-38,800,000.00	-	-			-	
3.对所有者的分配	-	-	-	-	-	-66,456,000.00	-66,456,000.00	-			-66,456,000.00	
4.其他	-	-	-	-	-	-	-	-			-	
（四）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	-	-	-	-	-	-	-			-	
1.资本公积转增资本	-	-	-	-	-	-	-	-			-	
2.盈余公积转增资本	-	-	-	-	-	-	-	-			-	
3.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	-	-	-	-	-	-	-			-	
4.转增一般风险准备	-	-	-	-	-	-	-	-			-	
5.其他	-	-	-	-	-	-	-	-			-	
四、本期末余额	511,200,000.00	39,547,400.00	-	1,171,238,999.56	287,383,005.96	127,554,794.25	2,136,924,199.77	324,367,822.91			2,461,292,022.68	

法定代表人：黄立新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危志成

会计（财务）机构负责人：盛丽

湖南湘江新区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019 年度合并财务报表附注

(除特别注明外, 本附注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元)

一、公司基本情况

1. 历史沿革

湖南湘江新区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行)原名长沙先导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于2009年由长沙岳麓农村合作银行改制组建,2010年10月27日取得长沙市工商行政管理局换发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4301007367504298;中国银行业监督管理委员会湖南监管局核发的中华人民共和国金融许可证证书编号:B1100H243010001;法定代表人:陈颢;注册资本:51,120万元;法定地址:长沙市岳麓区银杉路559号。

2. 所属行业性质和业务范围

行业性质:金融业。

经营范围:许可该机构经营中国银行业监督管理委员会依照有关法律、行政法规和其他规定批准的业务,经营范围以批准文件所列的为准。

3. 主营业务和提供的劳务

吸收公众存款;发放短期、中期和长期贷款;办理国内结算;办理票据承兑与贴现;代理发行、兑付、承销政府债券;买卖政府债券、金融债券;从事同业拆借;办理银行卡业务;代理收付款项及代理保险业务;提供保管箱服务;经中国银行业监督管理委员会批准的其他业务。

二、合并报表范围

截止2019年12月31日,本行合并财务报表范围内子公司如下:

子公司名称	注册资本(万元)	所属行业	实际投资额(万元)	持股比例
湖南南县湘江村镇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10,000.00	金融业	5,100.00	51.00%
湖南芷江湘江村镇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10,000.00	金融业	5,100.00	51.00%
湖南隆回湘江村镇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10,000.00	金融业	5,100.00	51.00%
湖南邵阳湘江村镇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10,000.00	金融业	5,100.00	51.00%
湖南岳阳湘江村镇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10,000.00	金融业	5,100.00	51.00%
湖南溆浦湘江村镇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10,000.00	金融业	5,100.00	51.00%

三、主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

1. 合并财务报表的编制基础

本行合并财务报表以持续经营为基础，根据实际发生的交易和事项，按照财政部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和企业会计准则应用指南、企业会计准则解释及其他规定（以下合称“企业会计准则”），并基于以下所述重要会计政策、会计估计进行编制。

2. 遵循企业会计准则的声明

本行编制的合并财务报表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真实、完整地反映了本行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等有关信息。

3. 会计年度

本行会计年度为公历年度，即每年1月1日起至12月31日止。

4. 记账本位币

本行以人民币为记账本位币。

5. 记账基础

本行以权责发生制为基础进行会计确认、计量和报告，并采用借贷记账法记账。

6. 计价原则

除衍生金融工具、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负债及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等以公允价值计量外，其余均以历史成本为计价原则。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按公允价值减去预计费用后的金额，以及符合持有待售条件时的原账面价值，取两者孰低计价。资产如果发生减值，则按照相关规定计提相应的减值准备。

7. 外币折算

本行对于发生的外币交易，将外币金额折算为记账本位币金额。

外币交易在初始确认时，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将外币金额折算为记账本位币金额。于资产负债表日，对于外币货币性项目采用资产负债表日即期汇率折算，由此产生的汇兑差额计入当期损益。以历史成本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按初始交易日的汇率折算；以公允价值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以公允价值确认日的即期汇率折算，由此产生的汇兑损益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8. 编制现金流量表时现金的确定标准

根据银行业的特点，本行的现金包括库存现金、存放中央银行备付金、活期存放同业款项和合同期限在三个月以内的拆放同业。

9. 买入返售及卖出回购交易

根据协议承诺于未来某确定日期回购的已售出资产不在资产负债表内予以终止确认。出售该等资产所得款项，在资产负债表中列示为“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售价与回购价之差额在协议期间内按实际利率法确认，计入利息支出项内。

相反，购买时按照协议约定于未来某确定日期返售的资产将不在资产负债表予以确认。买入该等资产之成本，在资产负债表中列示为“买入返售金融资产”。购入与返售价格之差额在协议期间内按实际利率法确认，计入利息收入项内。

10. 金融工具

金融工具是指形成一个企业的金融资产，并形成其他单位的金融负债或权益工具的合同。

(1) 金融工具的确认和终止确认

本行于成为金融工具合同的一方时确认一项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

满足下列条件的，终止确认金融资产：**a.**收取金融资产现金流量的权利届满；**b.**保留了收取金融资产现金流量的权利，但在“过手”协议下承担了及时将收取的现金流量全额支付给第三方的义务；**c.**转移了收取金融资产现金流量的权利，并且实质上转让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或虽然实质上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但放弃了对该金融资产的控制。

如果金融负债的责任已履行、撤销或届满，则对金融负债进行终止确认。如果现有金融负债被同一债权人以实质上几乎完全不同条款的另一金融负债所取代，或者现有负债的条款几乎全部被实质性修改，则此类替换或修改作为终止确认原负债和确认新负债处理，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2) 金融资产分类和计量

本行的金融资产于初始确认时分为以下四类：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持有至到期投资、贷款和应收款项、可供出售金融资产。金融资产在初始确认时以公允价值计量。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相关交易费用直接计入当期损益，其他类别的金融资产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其初始确认金额。

a.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包括交易性金融资产和初始确认时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资产是指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金融资产：取得该金融资产的目的是为了在短期内出售；属于进行集中管理的可辨认金融工具组合的一部分，且有客观证据表明企业近期采用短期获利方式对该组合进行管理；属于衍生工具，但是，被指定且为有效套期工具的衍生工具、属于财务担保合同的衍生工具、

与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且其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权益工具投资挂钩并须通过交付该权益工具结算的衍生工具除外。对于此类金融资产，采用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所有已实现和未实现的损益均计入当期损益。在持有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期间取得的利息，确认为利息收入。

b. 持有至到期投资

持有至到期投资，是指到期日固定、回收金额固定或可确定，且本行有明确意图和能力持有至到期的非衍生金融资产。对于此类金融资产，采用实际利率法，按照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其终止确认、发生减值或摊销产生的利得或损失，均计入当期损益。

c. 贷款和应收款项

贷款和应收款项，是指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回收金额固定或可确定的非衍生金融资产。对于此类金融资产，采用实际利率法，按照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其终止确认、发生减值或摊销产生的利得或损失，均计入当期损益。

d.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是指初始确认时即指定为可供出售的非衍生金融资产，以及除上述金融资产类别以外的金融资产。对于此类金融资产，采用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其折溢价采用实际利率法进行摊销并确认为利息收入或费用。除减值损失及外币货币性金融资产的汇兑差额确认为当期损益外，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公允价值变动作为资本公积的单独部分予以确认，直到该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或发生减值时，在此之前在资本公积中确认的累计利得或损失转入当期损益。与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相关的股利或利息收入，计入当期损益。

因持有意图或能力发生改变，或公允价值不再能够可靠计量，或持有期限已超过持有至到期类投资的禁止期间（本会计期间及前两个会计年度），可供出售类金融资产不再适合按照公允价值计量时，本行将该金融资产改按摊余成本计量，该摊余成为重分类日该金融资产的公允价值或账面价值。

如果该金融资产有固定到期日的，与该金融资产相关、原直接计入权益的所得或损失，应当在该金融资产的剩余期限内，采用实际利率法摊销，计入当期损益。该金融资产的摊余成本与到期日金额之间的差额，也应当在该金融资产的剩余期限内，采用实际利率法摊销，计入当期损益。

如果该金融资产没有固定到期日的，与该金融资产相关、原直接计入权益的所得或损失，仍应保留在权益中，在该金融资产被处置时转出，计入当期损益。

(3) 金融负债分类和计量

本行的金融负债于初始确认时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其他金融负债。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相关交易费用直接计入当期损益，其他金融负债的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其初始确认金额。

a.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包括交易性金融负债和初始确认时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交易性金融负债是指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金融负债：承担该金融负债的目的是为了在近期内回购；属于进行集中管理的可辨认金融工具组合的一部分，且有客观证据表明企业近期采用短期获利方式对该组合进行管理；属于衍生工具，但是，被指定且为有效套期工具的衍生工具、属于财务担保合同的衍生工具、与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且其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权益工具投资挂钩并须通过交付该权益工具结算的衍生工具除外。对于此类金融负债，按照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所有已实现和未实现的损益均计入当期损益。

b. 其他金融负债

对于此类金融负债，采用实际利率法，按照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

(4) 财务担保合同

财务担保合同在初始确认时按公允价值计量，不属于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的财务担保合同，在初始确认后，按照资产负债表日履行相关现时义务所需支出的当前最佳估计数确定的金额，和初始确认金额扣除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14号—收入》的原则确定的累计摊销额后的余额，以两者之中的较高者进行后续计量。

(5) 衍生金融工具

本行使用衍生金融工具，例如以远期外汇合同和利率互换，对外汇风险和利率风险进行套期。衍生金融工具初始以衍生交易合同签订当日的公允价值进行计量，并以其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公允价值为正数的衍生金融工具确认为一项资产，公允价值为负数的确认为一项负债。但对于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且其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权益工具挂钩并须通过交付该权益工具结算的衍生金融工具，按成本计量。因公允价值变动而产生的任何不符合套期会计规定的利得或损失，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6) 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

存在活跃市场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采用活跃市场中的报价确定其公允价值。金融工具不存在活跃市场的，本行采用估值技术确定其公允价值，估值技术包括参考熟悉情况并自愿交易的各方最近进行的市场交易中使用的价格、参照实质上相同的其他金融工具的当前公

允价值、现金流量折现法和期权定价模型等。

(7) 金融资产减值

本行于资产负债表日对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进行检查，有客观证据表明该金融资产发生减值的，计提减值准备。表明金融资产发生减值的客观证据，是指金融资产初始确认后实际发生的、对该金融资产的预计未来现金流量有影响，且企业能够对该影响进行可靠计量的事项。

a.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

如果有客观证据表明该金融资产发生减值，则将该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减记至预计未来现金流量(不包括尚未发生的未来信用损失)现值，减记金额计入当期损益。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现值，按照该金融资产原实际利率折现确定，并考虑相关担保物的价值。

对单项金额重大的金融资产单独进行减值测试，如有客观证据表明其已发生减值，确认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对单项金额不重大的金融资产，包括在具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的金融资产组合中进行减值测试。单独测试未发生减值的金融资产(包括单项金额重大和不重大的金融资产)，包括在具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的金融资产组合中再进行减值测试。已单项确认减值损失的金融资产，不包括在具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的金融资产组合中进行减值测试。本行对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确认减值损失后，如有客观证据表明该金融资产价值已恢复，且客观上与确认该损失后发生的事项有关，原确认的减值损失予以转回，计入当期损益。但是，该转回后的账面价值不超过假定不计提减值准备情况下该金融资产在转回日的摊余成本。

b.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如果有客观证据表明该金融资产发生减值，原直接计入资本公积的因公允价值下降形成的累计损失，予以转出，计入当期损益。该转出的累计损失，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初始取得成本扣除已收回本金和已摊销金额、当前公允价值和原已计入损益的减值损失后的余额。对于已确认减值损失的可供出售债务工具，在随后的会计期间公允价值已上升且客观上与确认原减值损失确认后发生的事项有关的，原确认的减值损失予以转回，计入当期损益。可供出售权益工具投资发生的减值损失，不通过损益转回。

c. 以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

如果有客观证据表明该金融资产发生减值，将该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与按照类似金融资产当时市场收益率对未来现金流量折现确定的现值之间的差额，确认为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发生的减值损失一经确认，不再转回。

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2号——长期股权投资》规定的成本法核算的、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长期股权投资，其减值也按照上述原则处理。

(8) 金融资产转移

本行已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转入方的，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保留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的，不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

本行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的，分别下列情况处理：放弃了对该金融资产控制的，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并确认产生的资产和负债；未放弃对该金融资产控制的，按照其继续涉入所转移金融资产的程度确认有关金融资产，并相应确认有关负债。

11. 长期股权投资

(1) 长期股权投资的分类、确认和计量

本行的长期股权投资包括对子公司的投资、对合营企业、联营企业的投资和其他长期股权投资。

a. 对子公司的投资

本行对子公司的投资按照初始投资成本计价。追加或收回投资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成本。

后续计量采用成本法核算，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按照权益法进行调整。被投资单位宣告分派的现金股利或利润，确认为当期投资收益。本行确认的投资收益，仅限于被投资单位接受投资后产生的累积净利润的分配额，所获得的利润或现金股利超过上述数额的部分作为初始投资成本的收回。

b. 对合营企业、联营企业的投资

本行对被投资单位具有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权益法核算。共同控制，是指按照合同约定对某项经济活动所共有的控制，仅在与该项经济活动相关的重要财务和经营决策需要分享控制权的投资方一致同意时存在。投资企业与其他方对被投资单位实施共同控制的，被投资单位为其合营企业；重大影响，是指对一个企业的财务和经营政策有参与决策的权力，但并不能够控制或者与其他方一起共同控制这些政策的制定。投资企业能够对被投资单位施加重大影响的，被投资单位为其联营企业。

初始投资成本大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不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小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其差额应当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成本。

取得长期股权投资后，按照应享有或应分担的被投资单位实现的净损益的份额，确认投资损益并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本行按照被投资单位宣告分派的利润或现金股利计算应分得的部分，相应减少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

c. 其他长期股权投资

本行对被投资单位不具有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并且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初始投资成本计价，后续计量采用成本法核算。

(2) 长期股权投资的减值

资产负债表日，公司对子公司、合营企业、联营企业的投资，按账面价值与可收回金额孰低计提减值准备，减值损失一经计提，在以后会计期间不再转回。

公司对被投资单位不具有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并且在活跃市场没有报价、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投资发生减值时，按其账面价值，与按照类似投资当时市场收益率对未来现金流量折现确定的现值之间的差额，确认为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减值损失一经计提不再转回。

12. 投资性房地产

投资性房地产是指为赚取租金或资本增值，或者两者兼有而持有的房地产。本行的投资性房地产主要是已出租的建筑物。

本行采用公允价值模式对投资性房地产进行计量和列示，不对其计提折旧或进行摊销，并以年末投资性房地产的公允价值为基础调整其账面价值，公允价值与原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自用房地产转换为投资性房地产时，该项投资性房地产按照转换日的公允价值计量。转换日的公允价值小于原账面价值的，其差额计入当期损益；转换日的公允价值大于原账面价值的，其差额作为资本公积，计入所有者权益。处置该项投资性房地产时，原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部分转入处置当期损益。

投资性房地产转换为自用房地产时，以其转换当日的公允价值作为自用房地产的账面价值，公允价值与原账面价值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13. 固定资产

本行固定资产按成本进行初始计量。其中，外购的固定资产的成本包括购买价款、相关税费，以及为使固定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所发生的可直接归属于该资产的其他支出。自行建造固定资产的成本，由建造该项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所发生的必要支出构成。购买固定资产的价款超过正常信用条件延期支付，实质上具有融资性质的，固定资产的成本

以购买价款的现值为基础确定。实际支付的价款与购买价款的现值之间的差额，除应予资本化的以外，在信用期间内计入当期损益。

除已提足折旧仍继续使用的固定资产和单独计价入账的土地之外，本行对所有固定资产计提折旧。折旧方法采用年限平均法。

本行根据固定资产的性质和使用情况，确定固定资产的使用寿命和预计净残值。并在年度终了，对固定资产的使用寿命、预计净残值和折旧方法进行复核，如与原先估计数存在差异的，进行相应的调整。

本行的固定资产类别、预计使用寿命、预计净残值率和年折旧率如下：

资产类别	预计使用寿命（年）	预计净残值率（%）	年折旧率（%）
房屋建筑物	20	3	4.95
机器设备	10	0	10.00
运输设备	4	1	24.75
电子设备	3	0	33.33
其他设备	5	0	20.00

资产负债表日，固定资产按照账面价值与可收回金额孰低计价。若固定资产的可收回金额低于账面价值，将资产的账面价值减记至可收回金额，减记的金额确认为资产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计提相应的资产减值准备。固定资产减值损失一经确认，在以后会计期间不再转回。

当固定资产被处置、或者预期通过使用或处置不能产生经济利益时，终止确认该固定资产。固定资产出售、转让、报废或毁损的处置收入扣除其账面价值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计入当期损益。

14. 在建工程

本行自行建造的在建工程按实际成本计价，实际成本由建造该项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所发生的必要支出构成。

已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但尚未办理竣工决算的固定资产，按照估计价值确定其成本，并计提折旧；待办理竣工决算后，再按实际成本调整原来的暂估价值，但不调整原已计提的折旧额。

资产负债表日，本行对在建工程按照账面价值与可收回金额孰低计量，按单项工程可收回金额低于账面价值的差额，计提在建工程减值准备，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计提相应的资产减值准备。在建工程减值损失一经确认，在以后会计期间不再转回。

15. 无形资产

无形资产是指本行拥有或者控制的没有实物形态的可辨认非货币性资产，包括土地使用权、软件系统等。

无形资产按照成本进行初始计量。购入的无形资产，按实际支付的价款和相关支出作为实际成本。投资者投入的无形资产，按投资合同或协议约定的价值确定实际成本，但合同或协议约定价值不公允的，按公允价值确定实际成本。

本行在取得无形资产时分析判断其使用寿命，划分为使用寿命有限和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

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在使用寿命内采用直线法摊销，并在年度终了，对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和摊销方法进行复核，如与原先估计数存在差异的，进行相应的调整。

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不予摊销。本行在每个会计期间对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进行复核，当有确凿证据表明其使用寿命是有限的，则估计其使用寿命，按直线法进行摊销。

资产负债表日，本行对无形资产按照其账面价值与可收回金额孰低计量，按可收回金额低于账面价值的差额计提无形资产减值准备，相应的资产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无形资产减值损失一经确认，在以后会计期间不再转回。

16. 抵债资产

在收回已减值贷款和垫款时，本行可通过法律程序收回抵押品的所有权或由借款人自愿交付所有权。如果本行有意按规定进行变现并且不再要求借款人偿还贷款，抵押资产便会在“其他资产”中列报。

当本行以抵债资产作为补偿贷款和垫款及应收利息的损失时，该抵债资产以公允价值入账，取得抵债资产应支付的相关税费、垫付诉讼费用和其他成本计入抵债资产账面价值。抵债资产以入账价值减去减值准备计入资产负债表内。抵债资产的减值因素已经确认消失的减值准备金额应当予以恢复，并在原已计提抵债资产减值准备金额内予以转回，转回的金额计入当期损益。

初始确认和后续重新评估的减值损失计入损益。

17. 职工薪酬

职工薪酬，是指本行为获得职工提供的服务而给予各种形式的报酬以及其他相关支出。主要包括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职工福利费、社会保险费及住房公积金、工会经费、职工教育经费、非货币性福利、辞退福利和其他与获得职工提供的服务相关的支出。

(1) 辞退福利

本行在职工劳动合同到期之前解除与职工的劳动关系，或者为鼓励职工自愿接受裁减而提出给予补偿的建议，当本行已经制定正式的解除劳动关系计划（或提出自愿裁减建议）并即将实施，且本行不能单方面撤回解除劳动关系计划或裁减建议的，确认因解除与职工的劳动关系给予补偿而产生的预计负债，同时计入当期损益。

公司的职工内部退休计划比照辞退福利处理，符合职工薪酬准则规定的确认条件时，按照内退计划规定，将自职工停止提供服务日至正常退休日之间期间、公司拟支付的内退人员工资和缴纳的社会保险费等，确认为预计负债，同时计入当期损益。

(2) 其他方式的职工薪酬

本行在职工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应付的职工薪酬确认为负债，除辞退福利外，根据职工提供服务的受益对象计入相应的产品成本、劳务成本、资产成本及当期损益。

18. 预计负债

如果与或有事项相关的义务同时符合以下条件，本行将其确认为预计负债：（1）该义务是本行承担的现时义务；（2）该义务的履行很可能导致经济利益流出本行；（3）该义务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

预计负债按照履行相关现时义务所需支出的最佳估计数进行初始计量，并综合考虑与或有事项有关的风险、不确定性和货币时间价值等因素。每个资产负债表日对预计负债的帐面价值进行复核。有确凿证据表明该帐面价值不能反映当前最佳估计数的，按照当前最佳估计数对该账面价值进行调整。

19. 受托业务

本行以被任命者、受托人或代理人等受托身份进行活动时，该委托活动所产生的资产与该资产偿还客户的保证未包括在本报表内。

本行代表第三方贷款人发放委托贷款，记录在表外。本行以代理人身份按照提供资金的委托人的指令发放委托贷款给借款人。本行与这些第三方贷款人签订合同，代表他们管理和回收贷款。委托贷款发放的标准以及所有条件包括贷款目的、金额、利率和还款安排等，均由第三方贷款人决定。本行对与这些委托贷款有关的管理活动收取手续费，并在提供服务的期间内平均确认收入。委托贷款的损失风险由第三方贷款人承担。

20. 收入及支出确认原则和方法

(1) 利息收入和利息支出

利息收入或利息支出于产生时以实际利率计量。实际利率是指按金融工具的预计存续期

间或更短期间将其预计未来现金流入或流出折现至其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账面净值的利率。利息收入的计算需要考虑金融工具的合同条款并且包括所有归属于实际利率组成部分的费用和所有交易成本，但不包括未来贷款损失。如果本行对未来收入或支出的估计发生改变，金融资产或负债的账面价值亦可能随之调整。由于调整后的账面价值是按照原实际利率计算而得，变动也记入利息收入或利息支出。

当单项金融资产或一组类似的金融资产发生减值，利息收入将按原实际利率和减值后的账面价值计算。

(2) 手续费及佣金收入

手续费及佣金收入在已提供有关服务后且收取的金额可以合理地估算时确认。

(3) 汇兑收益

在与交易相关的经济利益能够流入本行且有关收入的金额可以可靠地计量时确认汇兑收益。

21. 租赁

如果租赁条款在实质上将与租赁资产所有权有关的全部风险和报酬转移给承租人，该租赁为融资租赁，其他租赁则为经营租赁。

本行作为经营租赁承租人，经营租赁的租金支出，在租赁期内各个期间按照直线法或其他更为系统合理的方法计入相关的资产成本或当期损益。

本行作为经营租赁出租人，经营租赁的租金收入在租赁期内的各个期间按直线法或其他更为系统合理的方法确认为当期损益。

22. 所得税

所得税包括当期所得税和递延所得税。除由于与直接计入股东权益的交易或者事项相关的计入股东权益外，均作为所得税费用或收益计入当期损益。

当期所得税是按照当期应纳税所得额计算的当期应交所得税金额。应纳税所得额系根据有关税法规定对本年度税前会计利润作相应调整后得出。

本行对于当期和以前期间形成的当期所得税负债或资产，按照税法规定计算的预期应交纳或返还的所得税金额计量。

本行根据资产与负债于资产负债表日的账面价值与计税基础之间的暂时性差异，以及为作为资产和负债确认但按照税法规定可以确定其计税基础的项目的账面价值与计税基础之间的差额产生的暂时性差异，采用资产负债表债务法计提递延所得税。

各种应纳税暂时性差异均据以确认递延所得税负债，除非：**a.** 应纳税暂时性差异是在以

下交易中产生的：商誉的初始确认，或者具有以下特征的交易中产生的资产或负债的初始确认：该交易不是企业合并，并且交易发生时既不影响会计利润也不影响应纳税所得额或可抵扣亏损。**b.** 对于与子公司、合营企业及联营企业投资相关的应纳税暂时性差异，该暂时性差异转回的时间能够控制并且该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很可能不会转回。

对于可抵扣暂时性差异、能够结转以后年度的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本行以很可能取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的未来应纳税所得额为限，确认由此产生的递延所得税资产，除非：**a.**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是在以下交易中产生的：该交易不是企业合并，并且交易发生时既不影响会计利润也不影响应纳税所得额或可抵扣亏损。**b.** 对于与子公司、合营企业及联营企业投资相关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确认相应的递延所得税资产：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很可能转回，且未来很可能获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

本行于资产负债表日，对于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依据税法规定，按照预期收回该资产或清偿该负债期间的适用税率计量，并反映资产负债表日预期收回资产或清偿负债方式的所得税影响。

于资产负债表日，本行对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进行复核。如果未来期间很可能无法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用以抵扣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利益，减记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在很可能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时，减记的金额予以转回。

23. 股利

股利在本行股东批准后确认为负债，并且从权益中扣除。中期股利自宣告发放并且本行不能随意更改时从权益中扣除。年末股利的分配方案在资产负债日以后决议通过的，作为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予以披露。

24. 关联方

一方控制、共同控制另一方或对另一方施加重大影响，以及两方或两方以上同受一方控制、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构成关联方。

下列各方构成企业的关联方：**a.** 母公司；**b.** 子公司；**c.** 受同一母公司控制的其他企业；**d.** 实施共同控制的投资方；**e.** 施加重大影响的投资方；**f.** 合营企业；**g.** 联营企业；**h.** 主要投资者个人及与其关系密切的家庭成员；**i.** 关键管理人员或母公司关键管理人员，以及与其关系密切的家庭成员；**j.** 主要投资者个人、关键管理人员或与其关系密切的家庭成员控制、共同控制或施加重大影响的其他企业。

仅同受国家控制而不存在其他关联方关系的企业，不构成关联方。

四、会计政策变更、会计估计变更以及重大前期差错更正的说明

(一) 报告期会计政策变更

本行本报告期内会计政策未发生变更。

(二) 报告期会计估计变更

本行本报告期内会计估计未发生变更。

(三) 重大前期差错更正

本公司发生前期差错更正-41,707,030.68 元，详情见下表。

序号	项目	影响损益金额
1	存款保险调整	509,633.78
2	2018.4-10 月乌山进项税调整	2,231.45
3	2018 年 4 季度销项税调整	181,181.98
4	含浦租金调账	665,357.00
5	借记卡年费返还	50.00
6	2018 年 4 季度企业所得税	-971,594.12
7	调整 2018 年度房产税	-166.23
8	调整 2018 年度残保金	-76,668.28
9	调整 2018 年第四季度地方、教育费附加	-477,151.90
10	调整 2018 年第四季度城建税	-668,012.66
11	调整 2018 年第四季度水利建设基金	-53,821.76
12	调整 2018 年第四季度工会经费	-24,246.44
13	调整 2018 年第三季度地方、教育费附加	-86,102.82
14	调整 2018 年第三季度城建税	-120,543.96
15	调整 2018 年第四季度印花税（借款、租赁合同）	-96,782.00
16	调整 2018 年度印花税	-43.80
17	2018 年所得税汇算清缴	-10,526,942.51
18	2019 年一季度进项税转出	-676,705.88
19	2018 年企业所得税汇算清缴	-28,377,768.75
20	补付张声灿股金利息	-13,500.00
21	2019 年二季度进项税转出	-378,372.07
22	进项税转出	-516,331.71
23	2018 年度扣收的借记卡年费	-730.00
合计		-41,707,030.68

五、税项

(一) 本行主要应纳税项及税率列示如下:

税/费种	计提税/费依据	税/费率(征收率)
增值税	金融服务收入等	3%、6%
城建税	增值税	7%、5%
教育费附加	增值税	3%
地方教育费附加	增值税	2%
企业所得税	应纳税所得额	25%

(二) 本行税收优惠情况如下:

1. 所得税优惠政策:

根据《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关于延续支持农村金融发展有关税收政策的通知》(财税[2017]44号)规定,自2017年1月1日至2019年12月31日,对金融机构农户小额贷款利息收入在计算应纳税所得额时,按90%计入收入总额。

2. 增值税优惠政策:

根据《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关于延续支持农村金融发展有关税收政策的通知》(财税[2017]44号),自2017年1月1日至2019年12月31日,对金融机构农户小额贷款利息收入,免征增值税。

根据《财政部税务总局关于支持小微企业融资有关税收政策的通知》(财税[2017]77号),从2017年12月1日到2019年12月31日,享受免税的贷款额度上限从单户授信10万元扩大至100万元。

根据《财政部税务总局关于金融机构小微企业贷款利息收入免征增值税政策的通知》(财税〔2018〕91号)规定,通过监管部门上一年度“两增两控”考核的机构,自2018年9月1日至2020年12月31日,授信、贷款额度在1000万元(含本数)以下小额贷款利息收入,免征增值税。

3. 印花税优惠政策:

依据《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关于支持小微企业融资有关税收政策的通知》(财税〔2017〕77号)规定,自2018年1月1日至2020年12月31日,对金融机构与小微企业、微型企业签订的借款合同免征印花税。

根据《财政部税务总局关于对营业账簿减免印花税的通知》(财税〔2018〕50号)规定,自2018年5月1日起,对按万分之五税率贴花的资金账簿减半征收印花税,对按件贴花五元的其他账簿免征印花税。

六、合并财务报表重要项目注释

(一) 现金及存放中央银行款项

项目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库存现金	164,544,474.07	157,943,271.13
存放中央银行款项	2,439,846,193.66	2,430,492,967.91
其中：存放中央银行法定准备金	2,420,348,245.67	2,382,443,724.38
存放中央银行超额准备金	19,212,947.99	48,049,243.53
财政性存款	285,000.00	
合计	2,604,390,667.73	2,588,436,239.04

(二) 存放联行款项

项目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清算资金往来	6,225,794.72	3,898,109.97
合计	6,225,794.72	3,898,109.97

(三) 存放同业款项

项目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存放境内同业款项	1,057,118,808.14	4,903,032,412.12
存放境内其他金融机构	314,751,652.68	373,144,315.86
小计	1,371,870,460.82	5,276,176,727.98
减：减值准备		
存放同业款项账面价值	1,371,870,460.82	5,276,176,727.98

(四)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1、买入返售金融资产按资产类别列示如下：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证券	748,200,000.00	997,160,000.00
—国债		50,000,000.00
—政策性银行债券	190,000,000.00	947,160,000.00
—其他债券	558,200,000.00	
减：减值准备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账面价值	748,200,000.00	997,160,000.00

2、买入返售金融资产按交易对手列示如下：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同业		997,160,000.00
其他非银行金融机构	748,200,000.00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减：减值准备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账面价值	748,200,000.00	997,160,000.00

(五) 应收款项类金融资产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国债			200,000,000.00	
金融债			90,000,000.00	
其他	4,525,000.00	1,357,500.00	4,700,000.00	
合计	4,525,000.00	1,357,500.00	294,700,000.00	

(六) 应收利息

1. 应收利息按类别列示如下

项目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应收贷款利息	9,740,891.78	5,907,388.53
应收债券利息	118,170,084.62	98,037,906.61
存放款项利息	717,500.01	83,582,881.92
信用卡利息	32,011.87	24,869.50
其他利息	8,385,347.39	
合计	137,045,835.67	187,553,046.56

2. 应收利息按账龄列示如下：

账龄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金额	比例 (%)	金额	比例 (%)
1 年以内 (含 1 年)	137,045,835.67	100.00	187,553,046.56	100.00
合计	137,045,835.67	100.00	187,553,046.56	100.00

(七) 其他应收款

账龄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账面余额	比例%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比例%	坏账准备
1 年以内 (含 1 年)	4,948,791.71	47.84		1,903,298.83	33.99	
1 至 2 年 (含 2 年)	3,239,947.95	31.32		3,501,893.89	62.55	
2 至 3 年 (含 3 年)	2,056,088.74	19.88				
3 年以上	100,000.00	0.96		193,728.67	3.46	
合计	10,344,828.40	100.00		5,598,921.39	100.00	

(八) 发放贷款和垫款

1. 贷款和垫款按个人和企业分布情况的披露如下:

项目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个人贷款和垫款	7,280,162,549.21	7,343,489,729.35
信用卡	15,480,141.22	7,074,535.74
住房抵押	3,420,007,855.58	2,973,307,320.67
其他	3,844,674,552.41	4,363,107,872.94
机构贷款和垫款	4,755,577,662.64	3,608,448,992.72
贷款	4,755,577,662.64	3,608,448,992.72
贷款和垫款总额	12,035,740,211.85	10,951,938,722.07
减: 贷款损失准备	382,595,720.21	275,115,146.15
贷款和垫款账面价值	11,653,144,491.64	10,676,823,575.92

2. 贷款和垫款按行业分布情况的披露如下:

项目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金额(万元)	比例(%)	金额(万元)	比例(%)
农、林、牧、渔业	99,364.17	8.25	58,046.31	5.30
采矿业	80.00	0.01	186.99	0.02
制造业	75,199.97	6.25	60,914.91	5.56
电力、燃气及水的生产和供应业	7,651.15	0.64	6,944.38	0.63
建筑业	132,139.68	10.98	136,314.95	12.45
交通运输、仓储和邮政业	29,526.07	2.45	15,798.48	1.44
信息传输、计算机服务和软件业	16,103.10	1.34	16,023.55	1.46
批发和零售业	170,310.09	14.14	140,462.78	12.83
住宿和餐饮业	29,807.75	2.48	30,378.07	2.77
房地产业	21,738.60	1.81	55.40	0.01
租赁和商务服务业	52,664.40	4.38	59,041.98	5.39
科学研究、技术服务	2,720.74	0.23	14,180.03	1.29
水利、环境和公共设施管理业	89,832.68	7.46	74,672.34	6.82
居民服务和其他服务业	141,736.88	11.78	140,284.83	12.81
教育	2,048.50	0.17	6,417.97	0.59
卫生、社会保障和社会福利	2,331.12	0.19	1,511.80	0.14
文化、体育和娱乐业	19,402.78	1.61	34,289.60	3.13
公共管理和社会组织	126.28	0.01	-	-
个人贷款	310,790.06	25.82	299,669.50	27.36
贷款和垫款总额	1,203,574.02	100.00	1,095,193.87	100.00
减: 贷款损失准备	38,259.57		27,511.51	
贷款和垫款账面价值	1,165,314.45		1,067,682.36	

3. 贷款和垫款按担保方式分布情况的披露如下:

项目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信用贷款	26,041,923.77	18,423,703.75
保证贷款	943,983,969.54	987,357,000.00
附担保物贷款	11,065,714,318.54	9,946,158,018.32
其中: 抵押贷款	10,789,320,863.90	9,667,189,699.60
质押贷款	276,393,454.64	278,968,318.72
贷款和垫款总额	12,035,740,211.85	10,951,938,722.07
减: 贷款损失准备	382,595,720.21	275,115,146.15
贷款和垫款账面价值	11,653,144,491.64	10,676,823,575.92

4. 贷款五级分类披露如下:

五级分类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正常类	11,687,325,791.36	10,793,769,828.26
关注类	191,226,492.89	52,456,892.47
不良贷款总额	157,187,927.60	105,712,001.34
其中: 次级类	61,035,823.83	53,710,041.14
可疑类	77,687,488.76	22,287,896.36
损失类	18,464,615.01	29,714,063.84
贷款合计	12,035,740,211.85	10,951,938,722.07
不良贷款比例	1.31%	0.97%
拨备覆盖率	243.40%	260.25%

5. 贷款损失准备披露如下:

项目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单项	组合	单项	组合
期初余额		275,115,146.15		243,299,147.76
本期计提		132,229,822.10		12,457,788.36
本期转出				
本期核销		87,774,885.21		72,088,977.87
本期转回		63,025,637.17		91,447,187.90
—收回原转销贷款和垫款导致的转回		63,025,637.17		91,259,345.90
期末余额		382,595,720.21		275,115,146.15

(九) 持有至到期投资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债券	5,704,720,863.29	13,350,000.00	4,508,215,545.70	10,950,000.00
其中: 国债	504,542,701.87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政策性银行债券	1,360,356,347.20		731,505,375.46	
商业银行债券	1,869,996,017.50		1,976,492,304.29	
政府债券	1,079,825,796.72		1,070,217,865.95	
其他债券	890,000,000.00	13,350,000.00	730,000,000.00	10,950,000.00
其他	6,531,531,129.60			
合计	12,236,251,992.89	13,350,000.00	4,508,215,545.70	10,950,000.00

(十) 长期股权投资

1. 长期股权投资列示如下:

项目	年初余额		本年增加额	本年减少额	年末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其他股权投资	12,864,800.00				12,864,800.00	
合计	12,864,800.00				12,864,800.00	

2. 长期股权投资明细列示如下:

被投资单位	持股比例	初始金额	年初余额	本年增加额	本年减少额	年末余额
成本法核算						
张家界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3.125%	12,500,000.00	12,500,000.00			12,500,000.00
长沙市信用合作联社	4.12%	164,800.00	164,800.00			164,800.00
湖南省信用合作联社	1.11%	200,000.00	200,000.00			200,000.00
合计		12,864,800.00	12,864,800.00			12,864,800.00

(十一) 固定资产

项目	年初余额	本年增加额	本年减少额	年末余额
一、原价合计	518,262,666.44	12,509,988.51	2,581,149.03	528,191,505.92
房屋及建筑物	459,198,666.59	1,800,000.00	2,064,801.03	458,933,865.56
机器机械设备	8,609,612.75	387,194.24	72,718.00	8,924,088.99
电子设备	45,720,771.34	7,867,311.92	358,680.00	53,229,403.26
运输工具	560,727.00		84,950.00	475,777.00
其他	4,172,888.76	2,455,482.35		6,628,371.11
二、累计折旧合计	131,938,288.52	31,329,783.19	2,463,562.40	160,804,509.31
房屋及建筑物	96,713,179.09	22,163,879.74	1,963,544.57	116,913,514.26
机器机械设备	2,576,719.11	839,893.16	58,661.83	3,357,950.44
电子设备	30,185,096.89	7,684,709.95	356,406.00	37,513,400.84
运输工具	559,819.83		84,950.00	474,869.83
其他	1,903,473.60	641,300.34		2,544,773.94

项目	年初余额	本年增加额	本年减少额	年末余额
三、账面价值合计	386,324,377.92	1,994,509.98	20,931,891.29	367,386,996.61
房屋及建筑物	362,485,487.50		20,465,136.20	342,020,351.30
机器机械设备	6,032,893.64		466,755.09	5,566,138.55
电子设备	15,535,674.45	180,327.97		15,716,002.42
运输工具	907.17			907.17
其他	2,269,415.16	1,814,182.01		4,083,597.17

(十二) 在建工程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支行网点建设费用	7,497,897.22	7,497,897.22
众东大厦 101		21,630,000.00
合计	7,497,897.22	29,127,897.22

(十三) 无形资产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额	本期减少额	期末余额
一、原价合计	10,851,937.89			10,851,937.89
土地使用权	10,851,937.89			10,851,937.89
二、累计摊销额合计	4,708,335.16	682,054.85		5,390,390.01
土地使用权	4,708,335.16	682,054.85		5,390,390.01
三、账面价值合计	6,143,602.73		682,054.85	5,461,547.88
土地使用权	6,143,602.73		682,054.85	5,461,547.88

(十四) 长期待摊费用

项目	年初余额	本年增加额	本年减少额		年末余额
			本年摊销额	其他减少额	
网点装修	19,754,130.87	4,282,083.07	9,790,722.32		14,245,491.62
租金	2,086,172.50		468,888.34		1,617,284.16
开办费	570,962.53		297,893.54		273,068.99
其他	214,325.26		113,508.43		100,816.83
合计	22,625,591.16	4,282,083.07	10,671,012.63		16,236,661.60

(十五) 抵债资产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房屋及建筑物	59,049,895.00	140,929,895.00
小计	59,049,895.00	140,929,895.00
减：抵债资产减值准备	4,227,896.85	4,227,896.85
抵债资产账面价值	54,821,998.15	136,701,998.15

(十六) 递延所得税资产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贷款减值准备	11,843,385.30	2,960,846.32	10,089,255.07	2,522,501.27
合计	11,843,385.30	2,960,846.32	10,089,255.07	2,522,501.27

(十七) 资产减值准备

项目	年初余额	本年增加数	本年减少数			年末余额
			冲销/卖出资产	其他变化	合计	
贷款损失准备	275,115,146.15	195,255,459.27	87,774,885.21		87,774,885.21	382,595,720.21
应收类款项金融减值准备		1,357,500.00				1,357,500.00
持有至到期投资减值准备	10,950,000.00	6,450,000.00	4,050,000.00		4,050,000.00	13,350,000.00
抵债资产跌价准备	4,227,896.85					4,227,896.85
合计	290,293,043.00	203,062,959.27	91,824,885.21		91,824,885.21	401,531,117.06

(十八) 向中央银行借款

项目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支小再贷款	200,000,000.00	150,000,000.00
支农再贷款	187,000,000.00	130,000,000.00
扶贫再贷款	73,000,000.00	65,000,000.00
合计	460,000,000.00	345,000,000.00

(十九) 同业及其他金融机构存放款项

项目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境内同业存放款项	10,590,582.60	220,983.67
合计	10,590,582.60	220,983.67

(二十)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1.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按资产类别列示如下

项目	期末余额	期末余额
证券	90,000,000.00	20,000,000.00
—政府债券	90,000,000.00	20,000,000.00
合计	90,000,000.00	20,000,000.00

2.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按交易对手列示如下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同业	90,000,000.00	20,000,000.00
合计	90,000,000.00	20,000,000.00

(二十一) 吸收存款

项目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活期存款	10,137,146,989.71	9,331,258,995.97
定期存款	15,031,485,195.32	12,250,138,419.92
银行卡存款	1,654,495.54	1,532,338.85
财政性存款	51,040,861.68	54,089,374.21
应解汇款	135,710.79	92,439.61
保证金存款	173,035,032.31	189,547,944.66
合计	25,394,498,285.35	21,826,659,513.22

(二十二) 应付职工薪酬

项目	年初余额	本年增加额	本年减少额	年末余额
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	31,519,794.38	73,724,815.71	86,684,151.57	18,560,458.52
职工福利		6,827,885.42	6,787,985.42	39,900.00
社会保险费		16,243,719.98	16,243,719.98	
其中：医疗保险费		5,195,367.44	5,195,367.44	
基本养老保险费		9,991,628.98	9,991,628.98	
失业保险费		415,011.59	415,011.59	
工伤保险费		233,840.39	233,840.39	
生育保险费		407,871.58	407,871.58	
住房公积金		10,401,951.00	10,401,951.00	
工会经费	23,035.09	1,911,402.43	1,887,744.23	46,693.29
职工教育经费		37,089.12	37,089.12	
补充养老保险费		5,202,143.26	5,202,143.26	
补充医疗保险费		34,877.00	34,877.00	
离职后福利—设定提存计划		1,037,941.91	1,037,901.10	40.81
其他		394,313.43	394,313.43	
合计	31,542,829.47	115,816,139.26	128,711,876.11	18,647,092.62

(二十三) 应交税费

税种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增值税	8,916,046.48	9,943,952.33
城市维护建设税	619,701.90	9,821.44
教育费附加	445,398.09	9,821.44
印花税	15,391.76	27,263.50

税种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企业所得税	5,096,739.60	4,800,397.17
个人所得税	1,080,851.57	127,793.11
水利建设基金	5,061.77	7,439.73
残疾人保障基金	9,594.29	175.07
合计	16,188,785.46	14,926,663.79

注：应交税费以当地税务部门的清算数为准。

(二十四) 应付利息

项目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未支付原因
应付吸收存款利息	547,558,581.17	401,067,327.12	计提未付
应付同业存放款项利息	897,614.57		
合计	548,456,195.74	401,067,327.12	

(二十五) 应付股利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付股东股利		3,317,600.00
合计		3,317,600.00

(二十六) 其他应付款

项目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金额	比例 (%)	金额	比例 (%)
1 年以内 (含 1 年)	8,886,554.66	76.66	18,917,899.14	95.08
1 至 2 年 (含 2 年)	1,913,776.07	16.51	241,998.08	1.22
2 至 3 年 (含 3 年)	126,746.58	1.09	16,194.30	0.08
3 年以上	665,020.00	5.74	719,903.54	3.62
合计	11,592,097.31	100.00	19,895,995.06	100.00

(二十七) 实收资本

1. 股本结构

投资者名称	期末数		期初数	
	比例 (%)	金额	比例 (%)	金额
法人股本	52.72	269,520,000.00	52.72	269,520,000.00
自然人股本	47.28	241,680,000.00	47.28	241,680,000.00
其中：职工股	16.42	83,914,800.00	13.80	70,566,000.00
合计	100.00	511,200,000.00	100.00	511,200,000.00

2. 前十大股东明细情况：

序号	股东名称	持股金额	持股比例
一、前十大法人股：			
1	长沙先导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40,000,000.00	7.82%
2	华泽集团有限公司	32,800,000.00	6.42%
3	湖南金鹏投资有限公司	25,520,000.00	4.99%
4	长沙市岳麓区金凤山农业科技开发有限公司	25,520,000.00	4.99%
5	湖南天晟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23,800,000.00	4.66%
6	湖南亮盈投资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20,000,000.00	3.91%
7	湖南鼎晟生态农林科技有限公司	20,000,000.00	3.91%
8	湖南省新雅置业有限公司	20,000,000.00	3.91%
9	湖南省八环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12,000,000.00	2.35%
10	湖南省西城建设有限公司	12,000,000.00	2.35%
二、前十大自然人股：			
1	谢回香	4,400,000.00	0.86%
2	刘军	4,153,200.00	0.81%
3	李翠华	4,140,800.00	0.81%
4	张伟	4,000,000.00	0.78%
5	徐运英	4,000,000.00	0.78%
6	熊树强	4,000,000.00	0.78%
7	余进红	4,000,000.00	0.78%
8	刘长庚	4,000,000.00	0.78%
9	李卓	4,000,000.00	0.78%
10	雷金云	4,000,000.00	0.78%

(二十八) 资本公积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额	本期减少额	期末余额
资本溢价	36,167,400.00			36,167,400.00
其他资本公积	3,380,000.00			3,380,000.00
合计	39,547,400.00			39,547,400.00

(二十九) 盈余公积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额	本期减少额	期末余额
法定盈余公积	233,982,130.96	27,266,379.72		261,248,510.68
任意盈余公积	937,256,868.60	81,799,139.17		1,019,056,007.77
合计	1,171,238,999.56	109,065,518.89		1,280,304,518.45

(三十) 一般风险准备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一般风险准备	347,383,005.96	287,383,005.96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合计	347,383,005.96	287,383,005.96

(三十一) 未分配利润

项目	本年数	上年数
上年年末余额	127,554,794.25	110,071,531.90
加：年初未分配利润调整数	-41,707,030.68	-83,751,076.48
其中：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43,065,484.89	-83,751,076.48
其他	1,358,454.21	
本年年初余额	85,847,763.57	26,320,455.42
本年增加数	292,442,740.32	336,939,143.88
本年减少数	235,521,518.89	235,704,805.05
其中：本年提取盈余公积	109,065,518.89	130,448,805.05
本年提取一般风险准备金	60,000,000.00	38,800,000.00
本年分配现金股利	66,456,000.00	66,456,000.00
本年分配股票股利		
本年计提股权激励基金		
其他减少		
本年年末余额	142,768,985.00	127,554,794.25
其中：董事会已批准的现金股利数		

(三十二) 利息净收入

项目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利息收入	766,515,713.68	604,729,675.39
农户贷款利息收入	310,227,895.43	254,651,817.61
农村经济组织贷款利息收入	683,054.30	403,700.52
农村企业贷款利息收入	287,576,707.55	193,182,414.69
非农贷款利息收入	162,629,625.75	156,143,457.21
信用卡透支利息收入	311,218.95	248,125.10
其他利息收入	5,087,211.70	100,160.26
金融机构往来收入	126,729,427.57	364,788,377.70
存放中央银行款项利息收入	37,040,982.12	41,986,335.34
存放同业款利息收入	40,356,623.06	275,360,246.05
存放系统内款项利息收入	9,827,707.92	19,132,390.59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利息收入	38,883,621.44	28,305,263.55
其他	620,493.03	4,142.17
利息支出	454,547,668.07	359,584,142.30
单位活期存款利息支出	28,087,110.73	22,243,952.20

项目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单位定期存款利息支出	35,767,630.37	33,678,376.88
个人活期存款利息支出	14,371,094.97	14,087,059.78
个人定期存款利息支出	365,449,192.28	285,237,048.19
财政性存款利息支出	770,876.34	776,986.72
保证金存款利息支出	685,265.22	740,599.61
其他利息支出	9,416,498.16	2,820,118.92
金融机构往来支出	12,418,893.67	62,182,827.64
向中央银行借款利息支出	9,325,194.46	10,641,220.84
系统内拆入款项利息支出	21,620.78	1,397,205.58
同业存放款利息支出	1,127,765.76	49,330,571.41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利息支出	1,944,312.67	813,829.81
利息净收入	426,278,579.51	547,751,083.15

(三十三) 手续费及佣金净收入

项目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手续费及佣金收入	6,757,355.32	8,094,447.11
银行卡业务手续费收入	5,262,888.90	6,142,815.03
结算业务手续费收入	118,928.38	175,439.89
外汇业务手续费收入		18.87
代理业务手续费收入	4,747.76	165,576.52
网银业务手续费收入	497,512.86	646,678.47
账户管理费收入	78,093.45	83,808.33
其它	795,183.97	880,110.00
手续费及佣金支出	1,657,598.20	2,124,968.40
银行卡业务手续费支出	772,819.08	854,377.76
结算业务手续费支出	860,219.12	1,259,690.64
代理业务手续费支出	4,560.00	
其他手续费支出	20,000.00	10,900.00
手续费及佣金净收入	5,099,757.12	5,969,478.71

(三十四) 投资收益

项目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债券利息收入	226,589,701.27	182,802,805.29
投资买卖差价	32,620.08	-2,268,435.20
股利	1,899,000.00	1,899,000.00
资金其他产品利息收入	160,431,988.06	
合计	388,953,309.41	182,433,370.09

(三十五) 其他业务收入

项目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其他业务收入	469,711.08	72,016.26
租赁业务	63,057.72	43,563.64
合计	532,768.80	115,579.90

(三十六) 税金及附加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城市维护建设税	2,867,754.83	1,962,178.17
房产税	4,102,934.59	3,716,334.93
土地使用税	164,512.84	164,090.12
印花税	198,459.66	228,686.95
教育费附加	2,059,348.63	1,410,663.21
水利建设基金	16,424.99	27,799.86
残疾人保障金	32,292.13	29,821.08
其它	1,103,346.79	945,858.12
合计	10,545,074.46	8,485,432.44

(三十七) 业务及管理费

项目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业务宣传费	14,526,199.22	8,675,468.77
广告费	1,125,539.96	372,476.61
印刷费	1,048,501.89	1,603,221.99
业务招待费	432,767.46	499,058.04
电子设备运转费	9,604,706.90	8,877,774.84
钞币运送费	7,639,495.98	9,377,032.79
安全保卫费	23,290,675.68	18,385,416.69
保险费	5,939,995.34	4,326,833.76
邮电费	1,981,588.78	1,705,723.91
诉讼费	44,706.79	675,229.38
咨询费	3,611,330.64	2,431,442.30
审计费	602,979.25	255,056.60
公杂费	6,804,608.17	7,624,177.07
差旅费	142,762.91	192,920.88
水电费	4,051,166.18	4,096,049.40
会议费	632,916.79	781,539.50
绿化费	1,323,219.98	966,098.23
理(董)事会费	648,419.00	625,345.34
会费	246,900.00	179,000.00

项目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交通工具耗用费	3,053,553.84	3,903,688.51
管理费	3,253,400.00	2,889,450.30
物业费	1,768,709.87	1,532,051.07
职工工资	88,955,585.16	82,049,954.89
职工福利费	5,801,819.77	3,895,870.83
职工教育经费	930,163.43	346,785.29
工会经费	916,147.69	101,710.86
劳动保护费	799,694.52	3,340,902.82
基本养老保险金	10,441,930.20	9,486,907.94
基本医疗保险金	4,727,246.94	8,163,382.79
工伤保险金	203,152.75	234,852.62
生育保险金	380,293.68	328,850.31
失业保险金	415,011.59	328,837.09
补充养老保险金	5,202,143.26	4,413,693.04
非货币性福利		9,194.20
住房公积金	9,425,157.00	8,290,454.50
取暖及降温费		19,286.20
租赁费	5,877,755.03	10,762,742.38
修理费	2,791,864.68	2,134,525.04
低值易耗品摊销	466,663.54	1,675,612.56
长期待摊费用摊销	10,671,012.63	12,574,295.91
无形资产摊销	682,054.85	682,054.80
固定资产折旧费	31,329,783.19	29,186,958.13
劳务费	18,999,255.81	15,597,130.17
开办费		23,971.00
公证费	1,126.21	
其他费用	2,535,229.71	1,609,595.30
合计	293,327,236.27	275,232,624.65

(三十八) 资产减值损失

项目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其他应收款坏账损失	1,357,500.00	
贷款减值损失	132,229,822.10	12,457,788.36
持有至到期投资减值损失	2,400,000.00	8,900,000.00
抵债资产减值损失		4,227,896.85
信用卡减值损失	503,844.86	
合计	136,491,166.96	25,585,685.21

(三十九) 其他业务成本

项目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其他支出	131,367.00	101,205.00
合计	131,367.00	101,205.00

(四十) 营业外收入

项目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资产清理收益	9,641,949.16	24,723.30
抵债资产处置收入	1,765.05	
长款收入	8,782.53	20,400.00
久悬未取款项收入	55.49	
政府补贴	300,000.00	
其他	2,831,034.23	5,047,255.22
合计	12,783,586.46	5,092,378.52

(四十一) 营业外支出

项目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资产盘亏及清理损失	13,560.17	32,631.89
公益性捐赠支出	70,000.00	200,000.00
出纳结算赔款		3,100.00
罚没支出		12,200.00
久悬未取款项支出	5,000.12	60,488.34
其他	2,668,137.06	4,775,223.31
合计	2,756,697.35	5,083,643.54

(四十二) 所得税费用

项目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本期所得税费用	79,792,613.04	80,981,069.46
递延所得税费用	-438,345.05	-1,439,807.42
合计	79,354,267.99	79,541,262.04

七、现金流量表附注

(一) 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项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1、将净利润调节为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净利润	311,446,038.57	347,332,037.49
加：资产减值准备	136,491,166.96	25,585,685.21

项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固定资产折旧、油气资产折耗、生产性生物资产折旧	31,329,783.19	29,186,958.13
无形资产摊销	682,054.85	682,054.80
长期待摊费用摊销	10,671,012.63	12,514,429.23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9,630,154.04	7,908.59
固定资产报废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	-
公允价值变动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	-
投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388,953,309.41	-182,433,370.09
递延所得税资产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438,345.05	-1,439,807.42
递延所得税负债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	-
经营性应收项目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3,743,354,923.03	-536,758,067.96
经营性应付项目的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3,221,926,476.19	595,731,598.92
其他	-41,720,530.67	-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7,015,159,116.25	290,409,426.90
2、不涉及现金收支的重大投资和筹资活动：		
债务转为资本		
一年内到期的可转换公司债券		
融资租入固定资产		
3、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变动情况：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期末余额	3,764,401,884.90	2,740,133,078.18
减：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期初余额	2,740,133,078.18	3,232,246,265.40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1,024,268,806.72	-492,113,187.22

（二）现金及现金等价物

项目	本年金额	上年金额
一、现金	1,966,201,884.90	1,742,973,078.18
其中：库存现金	164,544,474.07	157,943,271.13
可用于支付的存放中央银行款项	20,187,558.26	48,049,243.53
存放同业款项	1,781,469,852.57	1,536,980,563.52
二、现金等价物	1,798,200,000.00	997,160,000.00
其中：三个月内到期的债券投资	1,798,200,000.00	997,160,000.00
三、年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3,764,401,884.90	2,740,133,078.18

八、资本充足状况

项目	年末数（万元）
一、核心一级资本	267,437.50
1.实收资本（注册资本）	51,120.00
2.资本公积	3,954.74

项目	年末数 (万元)
3. 盈余公积	128,030.45
4. 一般准备	34,738.30
5. 未分配利润	14,276.90
6. 少数股东权益	35,317.11
二、核心一级资本扣除项目	
1. 全额扣除项目	
1.1 其它无形资产 (土地使用权除外)	
1.2 贷款损失准备缺口	
1.3 对有控制权但不并表的金融机构的核心一级资本投资	
2. 门槛扣除项目	
2.1 对未并表金融机构小额少数资本投资中的核心一级资本应扣除金额	
2.2 对未并表金融机构大额少数资本投资中的核心一级资本应扣除金额	
三、核心一级资本净额	267,437.50
四、一级资本净额	267,437.50
五、二级资本	16,829.46
1. 二级资本工具及其溢价可计入金额	
2. 超额贷款损失准备	16,829.46
六、二级资本监管扣除项目	
对未并表金融机构小额少数资本投资中的二级资本投资应扣除金额	
七、资本净额	284,266.96
八、加权风险资产总额	1,613,857.11
1. 信用风险加权资产 (权重法)	1,470,843.23
2. 市场风险加权资产	
3. 操作风险加权资产	143,013.88
九、核心一级资本充足率	16.57%
十、一级资本充足率	16.57%
十一、资本充足率	17.61%

九、关联方关系及其交易

(一) 关联方

1、主要关联方

名称或姓名	身份证号或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持股金额 (万股)	持股比例	本年持股变化	关联关系性质
长沙先导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914301006755963089	4,000	7.82%	无	主要股东
华泽集团有限公司	91533400770482288C	3,280	6.42%	无	主要股东
湖南天晟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91430100717090779D	2,380	4.66%	无	主要股东, 董事控股企业
湖南亮盈投资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914301040516697592	2,000	3.91%	无	主要股东, 董事控股企业



名称或姓名	身份证号或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持股金额 (万股)	持股比例	本年持股变化	关联关系性质
湖南鼎晟生态农林科技有限公司	914301007367532168	2,000	3.91%	无	主要股东, 董事控股企业
湖南省新雅置业有限公司	9143000079910976X0	2,000	3.91%	无	主要股东, 董事控股企业

2、发生重大关联交易的其他关联方

名称或姓名	身份证号或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持股金额 (万股)	持股比例	本年持股变化	关联关系性质
长沙红光保安服务有限公司	914301005702874457			无	主要股东关联方
长沙市望城区雷锋巴士有限公司	914301220908954255			无	主要股东关联方
长沙市岳麓区雷锋校车服务有限公司	914301040749618677			无	主要股东关联方
湖南河西骏达物业管理有限公司	91430100MA4L29UXX1			无	主要股东关联方
湖南骏达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91430100MA4LP4TT23			无	主要股东关联方
长沙市望城区红光农业科技有限公司	91430122MA4L3HJ822			无	主要股东关联方

前述关联方中的关联法人或其他组织的名称、经济性质或类型、主营业务、法定代表人、注册地、注册资本及其变化等情况详见全国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

(二) 关联交易

1、关联交易总量

交易对象类别	关联关系	贷款余额(万元)	承兑余额	贴现余额	备注
法人 11 户	关联法人	35,409.00			
自然人 42 户	关联自然人	5,479.92			
合计		40,888.92			

2、重大关联交易

交易对象(借款人)	身份证号/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贷款余额 (万元)	承兑 余额	贴现 余额	备注
湖南省新雅置业有限公司	9143000079910976X0	14,619.00			董事余炳新关联方
湖南亮盈投资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914301040516697592	1,000.00			董事陈新亮关联方
湖南骏达集团有限公司	91430122727981698B	1,800.00			同受法人 股东湖南 骏达集团 有限公司 控制
湖南河西骏达物业管理有限公司	91430100MA4L29UXX1	500.00			
湖南骏达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91430100MA4LP4TT23	1,600.00			
长沙市望城区红光农业科技有限公司	91430122MA4L3HJ822	990.00			
长沙市岳麓区雷锋校车服务有限公司	914301040749618677	980.00			
长沙红光保安服务有限公司	914301005702874457	4,640.00			
长沙市望城区雷锋巴士有限公司	914301220908954255	7,000.00			
合计		33,129.00			

前述关联交易的定价政策与非关联方同类交易的定价政策一致。

十、或有事项

1、2019 年度本公司无作为被告的重大未决诉讼事项。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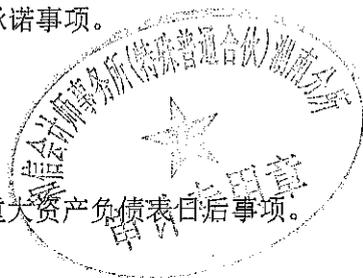
2、本公司存在正常业务中发生的若干法律诉讼事项，本公司管理层认为该等法律诉讼事项不会对本公司的财务事项产生重大影响。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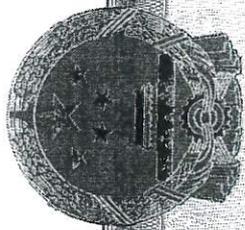
十一、承诺事项

本公司本报告期内无需披露的重大承诺事项。

十二、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截至报告日止，本公司无需披露的重大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营业执照

(副本)

副本编号: 1-1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30105325626431L

扫描二维码登录
“国家企业信用
信息公示系统”
了解更多登记、监
备案、许可、监
管信息。



名称 和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湖南分所

类型 特殊普通合伙企业分支机构

负责人 毕建华

经营范围 在总公司经营范围内开展经营活动。(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成立日期 2014年12月04日

营业期限

营业场所 长沙市开福区秀峰街道兴联路339号友谊咨询大厦4楼405房



登记机关

2019年12月5日



证书序号: 5003016

说明

- 1、《会计师事务所分所执业证书》是证明会计师事务所经财政部门依法审批，准予持证分所执行行业业务的凭证。
- 2、《会计师事务所分所执业证书》记载事项发生变动的，应当向财政部门申请换发。
- 3、《会计师事务所分所执业证书》不得伪造、涂改、出租、出借、转让。
- 4、会计师事务所分所终止或执业许可注销的，应当向财政部门交回《会计师事务所分所执业证书》。



发证机关:

2015年2月12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制

此件再次复印无效

会计师事务所分所 执业证书

名称: 和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湖南分所

负责人: 毕建华
 经营场所: 长沙市开福区秀峰街道兴联路339号友谊咨询大厦4楼405房

分所执业证书编号: 370100014301

批准执业文号: 湘财会函[2015]3号

批准执业日期: 2015年02月03日





姓名	陈君武
性别	女
出生日期	1971-03-02
工作单位	湖南中程有限责任会计师事务所
身份证号	430202197103021029



此件再次复印无效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本证书经检验合格，继续有效一年。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this renewal.



证书编号: 420300000025
No. of Certificat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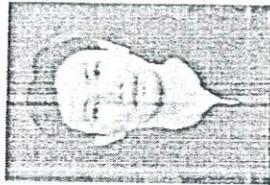
批准注册协会: 湖南省注册会计师协会
Authorized Institute of CPAs

发证日期: 2006 年 3 月 15 日
Date of Issuance





姓名: 李绍良
 Full name: 李绍良
 性别: 男
 Sex: 男
 出生日期: 1968-03-14
 Date of birth: 1968-03-14
 工作单位: 湖南天和联合会计师事务所
 Working unit: 湖南天和联合会计师事务所
 身份证号码: 430602196803142612
 Identity card No.: 430602196803142612



此件再次复印无效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本证书经检验合格，继续有效一年。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this renewal.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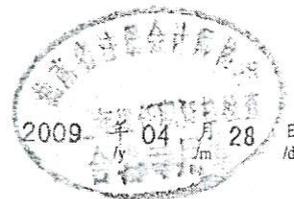


证书编号: 430700070009
No. of Certificate

批准注册协会: 湖南省注册会计师协会
Authorized Institute of CPAs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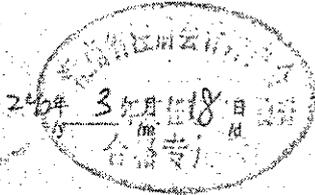
发证日期: 2006年04月27日
Date of Issuance: 2006 / 04 / 27

2009年5月14日换发新证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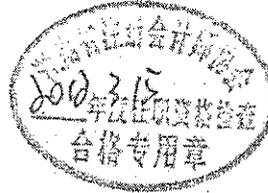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本证书经检验合格，继续有效一年。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this renewal.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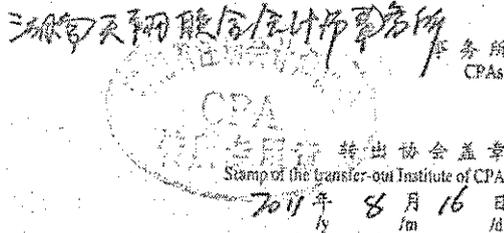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本证书经检验合格，继续有效一年。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this renewal.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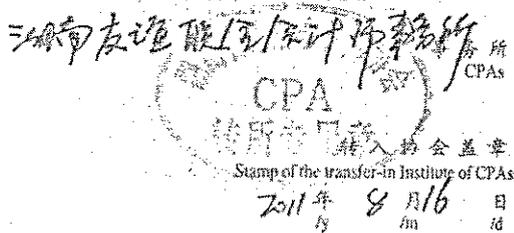


注册会计师工作单位变更事项登记
Registration of the Change of Working Unit by a CPA

同意调出
Agree the holder to be transferred from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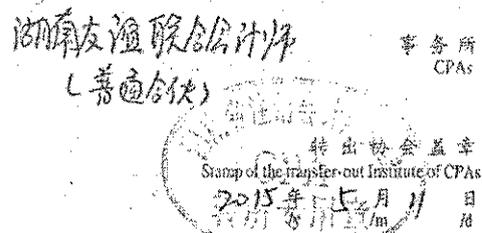


同意调入
Agree the holder to be transferred to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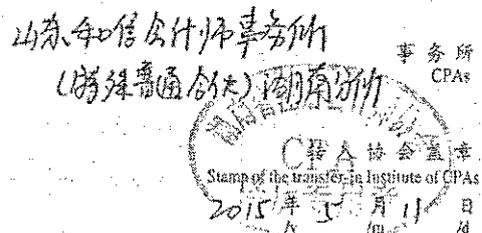


注册会计师工作单位变更事项登记
Registration of the Change of Working Unit by a CPA

同意调出
Agree the holder to be transferred from



同意调入
Agree the holder to be transferred to





湖南湘江新区农村商业银行 2019 年末分支机构名录

序号	机构名称	地址	电话
1	营业部	长沙市岳麓区银杉路 559 号	85312922
2	麓南支行	长沙市岳麓区清水路后湖小区 23 栋	88801708
3	麓山支行	长沙市岳麓区岳民巷 18 号麓山后街 142-145、154-160	88881819
4	银盆支行	长沙市岳麓区桐梓坡威华广场一层 102 号	88800810
5	银山支行	长沙市岳麓区观沙岭办事处晟利隆大厦	88904920
6	麓谷支行	长沙市岳麓区望城坡燕子山村双石塘	88137418
7	天顶支行	长沙市岳麓区枫林二路 228 号阳明山庄问蝶苑 23 栋	88814623
8	东方红支行	长沙市岳麓区枫林三路城郊涉外桃园 A 区 1、2 栋	88769095
9	望岳支行	长沙市岳麓区含光路蔚蓝海岸一期 113-114 号	88947809
10	梅溪湖支行	长沙市岳麓区枫林二路裕园大厦一楼	88610547
11	含浦支行	长沙市岳麓区含浦镇含浦社区雨九路 88、89 号	88558739
12	坪塘支行	长沙市岳麓区坪塘镇兴坪路 49 号坪塘生鲜市场一楼	88503179
13	坪连支行	长沙市岳麓区先导洋湖垸片区洋湖景园商务中心一楼	88502808
14	莲花支行	长沙市岳麓区莲花镇莲花社区双枫西路 63 号	88268658
15	联丰支行	长沙市岳麓区含浦科教产业园管委会办公大楼	88533458
16	雨敞坪支行	长沙市岳麓区雨敞坪镇雨敞坪路 205 号	88321088
17	三义矶支行	长沙市岳麓区银盆北路 627 号好家园 2 栋 102 号	82180658
18	西湖支行	长沙市岳麓区金星中路 168 号金和苑 E-9 栋	89785198
19	太平支行	长沙市岳麓区坪塘镇红桥村江滨家园华苑 6 栋	88503916
20	麻田支行	长沙市岳麓区雨敞坪镇麻田村村部办公楼一楼	88328899
21	岳麓支行	长沙市金星大道旁岳麓区政府大院一楼	88668050
22	沁园支行	长沙市岳麓区桐梓坡路沁园春·御院一栋	82293279
23	科技支行	长沙市高开区麓谷基地像素大厦 107、108、112-114 号	89716379
24	乌山支行	长沙市望城区乌山镇双丰村湖塘组	88477850
25	月亮岛支行	长沙市望城区月亮岛街道金泽园 1#商铺 108 号	89793186
26	丁字支行	长沙市望城区丁字湾街道金富北城 3 号栋 101	88401749
27	雷锋支行	长沙市望城区雷锋镇真人桥村庙嘴上组	88104406
28	乾源支行	长沙市望城区月亮岛街道乾源国际广场 7 栋 233、234 号	89787097
29	黄鹤支行	长沙市岳麓区岳麓街道黄鹤村湘侨佳苑 1 栋 101-106 号	84117526
30	靳江分理处	长沙市岳麓区岳麓街道办事处靳江村	88883826
31	桃花分理处	长沙市岳麓区岳麓街道桃花岭村	88654549
32	桔洲分理处	长沙市岳麓区阜埠河路科教新村旁一栋房屋 10-12 号	88676822
33	望月湖分理处	长沙市岳麓区银盆南路新外滩商业中心 C31-33 号门面	88866165
34	观沙岭分理处	长沙市岳麓区茶山路金岭小区 3 区 9—5、6 栋一楼门面	88681250
35	望城坡分理处	长沙市岳麓区华兰路 60 号金麓大厦 101、111-115 号	88168666

36	东塘分理处	长沙市岳麓区枫林三路麓谷公馆 1089-1095、1100-1106	88127003
37	红霞分理处	长沙市岳麓区坪塘街道太平村村委会	88540048
38	五丰分理处	长沙市岳麓区莲花镇五丰村陈家大屋组	88260558
39	桐木分理处	长沙市岳麓区莲花镇桐木村第二十一组	88263668
40	柏乐园分理处	长沙市望城区乔口镇柏乐园	88969702
41	高新分理处	长沙市岳麓南枫时光苑 5、6 栋 110-114 号	85212482
42	干子分理处	长沙市岳麓区含浦街道干子村	57391198
43	黄金分理处	长沙市望城区金山桥街道金坪社区新雅黄金苑 3#栋 101	88697729
44	玉江分理处	长沙市岳麓区学士街道学华村村民委员会办公大楼一楼	85572976
45	红桥分理处	长沙市岳麓区坪塘街道花溪欣苑小区商业 7 栋 104-107	85071466
46	白泉分理处	长沙市岳麓区坪塘街道白泉村东山塘组	84122376
47	桂芳分理处	长沙市望城区普瑞西路与雷高公路交叉路口东南侧	88329478
48	洋湖分理处	长沙市岳麓区洋湖街道洋湖和园 2 栋 B-4 号	89921411
49	商贸城分理处	长沙市岳麓区望城坡三里垅 14 栋	85228376
50	新城分理处	长沙市岳麓区岳华路 1199 号新城小区 C 栋 104	89903596
51	共和分理处	长沙市岳麓区枫林一路 737 号共和世家公寓 2 栋	85091217
52	华龙分理处	长沙市岳麓区汇智北路 189 号和泰家园一号栋 1198 号	88104375
53	荷叶坝分理处	长沙市岳麓区雷高路和沁园小区 9 栋西头 101、102 号	88302419
54	锦绣分理处	长沙市望城区高塘岭街道旺旺西路与高原路交叉口	88325611
55	蓝天分理处	长沙市岳麓区洋湖街道蓝天村坞泥塘组蓝天物业大楼	82237217
56	嘉熙支行	长沙市雨花区人民中路 152 号嘉熙中心一楼	85092376
57	金山桥分理处	长沙市望城区金山桥街道金山桥社区荣盛岳麓峰景	88051347
58	福祥分理处	长沙市岳麓区福祥路 289 号北大资源时光 2 栋	89746348
59	嘉和分理处	长沙市岳麓区麓松路 239 号润芳园 K 栋 1 层 102-109	89712063
60	白箬分理处	长沙市望城区白箬铺镇龙莲村鸭公塘组	88565948
61	格塘分理处	长沙市望城区靖港镇众兴社区周祠组 293 号	88340826
62	桥驿分理处	长沙市望城区桥驿镇黑麋峰村	88450453
63	彩陶源分理处	长沙市望城区铜官街道彩陶源村新屋组	88364376
64	茶亭分理处	长沙市望城区茶亭镇梅花岭社区	88450143
65	东城分理处	长沙市望城区茶亭镇东城慎家桥社区	88250870
66	靖港分理处	长沙市望城区靖港镇芦江社区	88306945
67	富基分理处	长沙市望城区普瑞大道二段 888 号富基世纪公园	88558963
68	普瑞分理处	长沙市望城区金山桥街道普瑞西路 139—1 号	88558953
69	金科分理处	长沙市岳麓区尖山村金科城美苑第 26 栋 1 层	84390130
70	黄花塘分理处	长沙市岳麓区枫林三路 1599 号骏达大厦综合楼底层	85529507
71	公园尚分理处	长沙市岳麓区车塘河路 90 号金鼎公园尚小区 1 栋	85238023

湖南湘江新区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高级管理层成员关于 2019 年年度报告的

审核意见

根据中国银监会《商业银行信息披露办法》、《湖南湘江新区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公司董事、高级管理层成员在全面了解和审核了公司 2019 年年度报告后，出具意见如下：

一、公司严格按照企业会计准则规范运作，2019 年年度报告公允反映了本年度公司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

二、公司 2019 年财务报表已经和信会计师事务所审计，并出具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

三、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本公司 2019 年年度报告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董事签名:



江安平

吴炫



王翔

吴炫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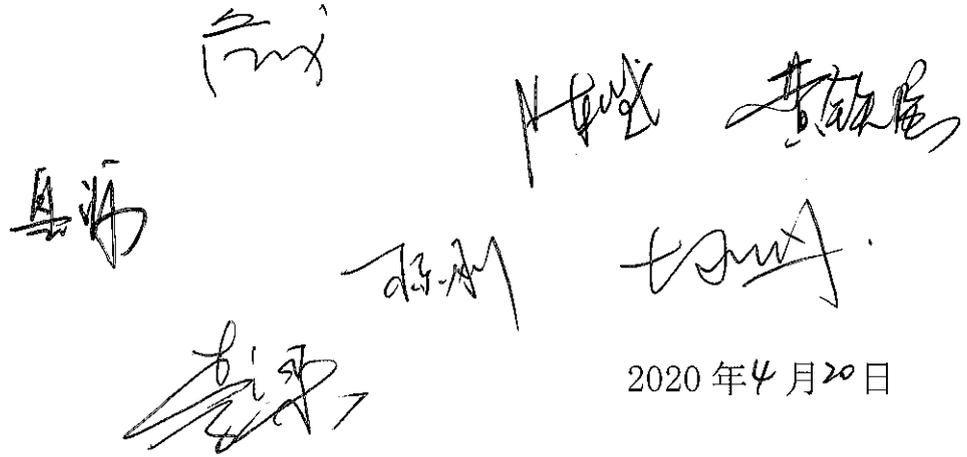


黄俊林

周亮

2020年4月20日

高级管理层成员签名:



Handwritten signatures of six senior management members, arranged in two rows. The top row contains three signatures, and the bottom row contains three signatures.

2020年4月20日

湖南湘江新区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关于 2019 年年度报告的审核意见

公司第三届监事会第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湖南湘江新区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019 年年度报告》，现发表书面意见如下：

一、公司 2019 年年度报告的编制和审议程序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二、公司 2019 年年度报告所包含的信息能从各方面真实地反映出公司报告期内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三、在提出本意见之前，未发现参与 2019 年年度报告编制和审议的人员有违反保密规定的行为。

监事签名:

李强
李强
孙光
孙光

2020年4月20日